

蕉風

304 bulanan chao foon

一九七八年六月

Jun 1978 issn 0126-6608

三〇四期

kdn 0119/78 \$1.00 sen



ISSN 0126-6608

KDN 0119/78

蕉風月刊

304期 ● 一九七八年六月號

BULANAN CHAO FOON

CHAO FOON MONTHLY

Diterbitkan oleh: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54535-7

Disunting oleh: Bahagian Penyunting, Bulanan Cho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54535-7

Dicetak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54535-7

Agen Penjual: Union Book Co. Ltd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el: 323753

Malaya Book Co, No. 22, Jalan Bukit Bintang, Kuala Lumpur
Tel: 88023
Ipoh Book Co, No 75, Market Street, Ipoh Perak, Tel: 4660

\$1.00 senaskah 定價一元



凌 愛倫
口 張 沙 倉
口 沙 禽

封面

三聯屏 (Triptych)

0

補壁先生

論述

詩語言的飛躍性

41

流 川

風向

長生的事

談一些「斷論」

給批評家「們」的麻雀意見

06 05 04

呂 可 李 雄 芳

專欄

獎與罰 (閒思錄)

輕描集

江河不擇細流 (人間集)

114 111 105

黃 潤 岳

梅 淑 貞

克

翻譯

中國現代作家傳略
馬來文學講座之三
安莉達·白莉姐詩譯

63 57 48

郭書遠譯
陳鴻洲譯
左斯譯



304



詩

熱帶水果皇族的家譜
冬暖 婁
38 36 34

王周南
潤華子

序

序「八月的庭院」
「暮色中」自序
56 54
菊溫 任平凡

散文

淒傲山水
山路歷程
噴泉
下午不言渡
葉謝林黃寧佐
山昏牧
嚙清樓星兒漢

小說

棕色世界
我的伯父傳文
五加皮
度菊因
果凡摩

書評

江湖與激情的迴響

風向 風聲 風箋
編輯室 譜亦筆
119 118 116 94

長 生 的 事



艾略特曾說欣賞莎士比亞的作品是一件「長生的事」(*life-long task*)。其實又何止莎士比亞的作品，對文學的欣賞，又何止一生。君不見專門研究莎翁作品的雜誌裡所發表的論文，有時連一個字也不放過。雖然此類文章有「鑽牛角尖」之嫌，但究其竟，乃是批評者嚴肅態度的表現，以免對某些作品的批評停滯在一個階段。可是我們從來未曾聽說過欣賞李白杜甫是件「長生的事」。一些所謂學者寫了一本「李白研究」之類的書，便輒筆安寢，或定蓋以論了。當然，我們亦時常看到「……以×××主義的立場、觀點，對某某及其作品進行分析研究……」之類的字眼，但是這種「重新評顧」的立場，似乎不能為一般真正搞文學批評的人所接受。我們欣賞文學作品的「懷散」態度，構成了中國文學評論的一大礙力。翻開任何一本中國文學批評史，從古代追溯到現代，文學批評或主義、或友、或敵、或顏色、或派系，皆不能為嚴肅的批評開闢一條廣大的道路，更不必說在嚴正的批評系統中重新評顧文學作品了。

為什麼文學作品有重新評顧的必要？理由非常簡單：一些批評家對於某些作品的評價太過死板，可能缺乏認識，所以或讀之太過，或貶之太低，或根本沒有發現作品的存在價值。讀之太過者，往往是以某種立場出發，對作品加上一些「發粉」，使之「脹大」。貶之太低者，可能是偏見之故，或缺乏鑑賞的能力，抹煞其中一些可取之處，而這可取之處，說不定就是定「生死」的結緒！

試以劉過和晏同叔為例，劉過曾被宋子虛稱為「天下奇男子」，他的「不斬樓蘭心不平」、「算整頓乾坤終有時」的意境總不比晏同叔的「無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識燕歸來」差罷，但歷古以來，劉過却籍籍無名。

風白

最近寒山子詩得以「翻生」，正說明了重新評顧文學作品的重要和必要。我們應該承認，文學作品的價值因時代而異，因主義而異，因文化價值觀念而異。批評者和讀者的工作，便是不斷地發掘和欣賞；而這種過程，應該是世世代代之事。

談一些「斷論」

可歌

近閱報章，見有人提起台灣作家黃春明，實在令人欣喜。我們的作者，是很應該走出小室到屋外呼吸些新鮮空氣，看看別人再看看自己了。或者有些人在乍聽之下會嗤之以鼻說：「我才不和人比較！」若是，筆者只好惋惜，因為這麼說的人，非但沒有顯示其清高，反而露出自己的無知！閉門造車怎會是件好事？

話說這位提起黃春明的作者，他覺得別人稱「黃春明是台灣的鄉土作家」是狹義的說法，他認為「黃春明是一個寫實主義作家，一個人文主義作家」。筆者覺得這又主義那又主義，實在容易使人看昏了腦袋。黃春明筆下的人物大多是些卑微的角色，是我們日常聽慣見慣的，鄉土味道極濃。他的題材和語言，不錯是跟白先勇、七等生、於梨華等有所不同；而他在台灣小說界佔了相當重要的地位，也是無庸質疑的。問題是，在褒揚黃春明的成就時，以貶謫的口氣說白先勇用「貴族語言」，說七等生賣弄「現代技巧」，這樣三言兩語的立論，是否公允就有待商榷了。說黃春明重要是可以的，到了說白先勇的人物「盡是緬懷過去的榮華」時，有意無意地暗示白先勇不及黃春明重要，這是筆者所不敢苟同的。

黃春明的小說不錯是很寫實的。但寫實的定義是甚麼呢？白先勇的小說就不寫實麼？筆者發現我們文壇裏有個很可笑的現象，那就是有好一些人都以為「凡筆下人物是工農窮苦人即寫實」，這實在是牛角尖之牛角尖了。其實白先勇的題材也寫實得很，只是黃、白二人所

處理的對象有所不同罷了。總括來講，白先勇、黃春明、七等生等的地位，都同等重要，隨便少了誰，都將是台灣小說界的重大損失。運筆至此，筆者不禁有所感歎，我們馬華小說界，幾時才能出現一些像白先勇、黃春明、七等生之類的小說家？看看我們書坊裏的一些所謂寫實小說，我們能不汗顏麼？

給批評家們的麻雀意見

呂露

寫文章的人（寫作人？）我想，多半不大願意做「批評工作者」，因為「批評」其實是最難寫的；但也是最容易寫、又最無聊的。最難寫的，寫不來；最易寫的，不屑寫，那麼做了「批評家」還有甚麼可寫的？除了做「空頭批評家」！最難寫的是真正公正（公而正的標準是甚麼？客觀又是甚麼？）而言之有物（不是說某其或某某之大作「好」便算數，而是把它給你「好」的經歷與感受剖析出來）又能對讀者與作者有所啓示（而非言之有「物」，但祇有老編、校對與作者懂的「物」）的評論文字。最容易寫的，則是把某書的目錄抄列出來，再把序言後記摘錄幾句，或者電影本事般敘述內容大概，或算算集中有多少首詩啦、多少篇散文啦云云，又或者作者如何如何（而非書如何如何）。最無聊的，莫過於「胡適之」（筆者按：形容詞也）的「好」文；「好」字的意思，是指這類「批評」文字好話比批評、論述多出一百零一巴仙。又或者文末突然來個三百六十度轉一百八十度下，加上「本文稿酬捐給」，我的天，為甚麼不是「反環境污染協會古今中外（日下無新事，「古」、「外」的也祇是在「今」、「中」的書上抄錄出來）的名詞、人名、術語、形容詞等等加油加醋加醬而成的唬人作品。真正的批評之難為與虛假的批評之易為，由此可見。

真正的批評之難爲，還在於論者本身有沒有料，才學德識是否俱備、有無是抑非艾略特、黎維斯、羅倫斯之起碼認識。而料子與自量之外的，還有一大堆不可不三思的烏鵲緣故。例如：你所批評的作品主人是否還在此時此地的人間，如果他還未脫離人間，你便得考慮她（文藝青少年「不分」男女的「平等」寫法）會否因而怒髮衝冠爲紅顏（大凡批評總離不了批又評呀，讚又譁呀的，他怎能不臉紅？）又比如你說他寫的非詩，他便找一大群「詩人」來證明他是「詩人」（彷彿做詩人比做人更重要）。如果所評的作者是認識的，地球公轉自轉半周便會碰頭的，恐怕紅顏的不是他，而是你自己。看來「詩人」「不好評，祇好評「死人」了。不過評死人也不容易，據說台灣有人因「評」韓夫子愈死於風流病，結果竟打起官司來。那麼祇有評洋人掛洋鬼了，那樣既可免殃及池魚橫禍又可作有料博士狀，寫點文字示範示範一番，不過這算盤也不易打了，因爲洋人或洋鬼的「未亡人」可能懂中文呢，就算他們不懂，他們的東土信徒也會寫英美式中文呀！當然，在你動筆之前，你可能會考慮到白紙黑字印出來有無反應、反應如何，如果沒反應，未免令你英雄氣短兒女情長（開始打寫愛情小說的念頭）起來，也是洩氣的事；而萬一有了反應，對方說你不懂這樣不懂那樣、歪曲這個調解那個，你更要內疚自慚自卑起來，批評批評，何苦來哉。何況還有「肩負重任」的天大擔子加在頭上呢！

親愛的批評家「們」，我想一個作者自己有責任超越與突破，如果他十年如牛小時的「當局者迷」，批評家的聲音縱如鑰匙也貫不了他的耳管呢。如果沒有人批評，那些「被埋沒」的作者因而不能進步與執着，那也罷，反正這世界上要做作家的人多得是，而立志做大作家的人却少得可憐。這樣看來，莫非批評家可以休矣？非也，我希望批評工作者寫的是真正的、難寫的評論文字，評的是真正的作家。這一點，我自問無能爲力，幸好我沒意思做批評家，不然「大傳統」（黎維斯一本評論書的名字）可要把我壓到沒有氣在這裏給「各位」批評家「們」與准批評家「們」提供麻雀意見見了！

●因摩

棕色世界



木刻 Edvard Munch (1863—1944) 作

墜落的鳥（一）

黃昏澄濛濛的陽光漸漸暗淡，地面被染上的熱度增加了那份陶醉人的濕悶。

他從建築物的大門走出來。爲何他會走進這間工廠？他迷糊地思索着自己的步伐。嗯，一開始是我需要一份工作，或者我需要一個正常的人生？或者我在逃避什麼？不對，他好像被一股神奇的吸引力吸進這建築物的，他開始什麼都不懂，什麼都不清楚，陰暗的建築物，兩扇鐵門已極其古舊，古舊更增添朦朧的被遺棄的感覺。

猶如鐵門被磁鐵吸進去一般。他的步伐不自然地，飄浮着走了進去。一個孟加里人正在停車場洗車，綠色的車身很光亮。孟加里人抬起頭向他喊了幾聲，陽光正好透過樹隙，射在他蓄滿鬍子的下巴，他從水桶裏抽上手，伸起腰，指着入口封閉得緊緊的玻璃門。

「你來幹什麼？」

「工作？」

「你找錯地方了？」女的說。很年輕。

「我想是的，不過這地方並不那麼壞。」

「把表格填上吧，坐到那邊的椅子上。」

整座建築物像被陽光洒透似的，發出陣陣的熱量。陽光從玻璃窗口、門口的隙縫射進來。在屋頂的玻璃窗瓣上，形成了渾濛的黃色的光之格子。

打開一扇辦公廳的門，機械的聲音頓然響着，藥水味撲鼻而來，又是藥水的味道。

「什麼？工作辛苦？」他不明白地看着她。在那秀氣又真摯的臉龐與笑意之中，他體嘗到與女性不符的，陰暗的可怕的房子之襲擊。

「這兒很悶熱，你能適應嗎？」該由他問她的權利已經消失，他點點頭。

然後，那扇門又被打開。一個女孩走進來。兩個女的立即很起勁地談起話，好像報告新聞的下半段，互相的、密告的，告訴對方內心的企圖之輪廓；那靜靜地佇立在什麼地方的山脈之輪廓，以及人們無法瞭解的混合物之氣味向他撲過來的氣味，這時候能增加它的威脅性的，不過是一

種抽象而浮薄的威嚇而已。任何東西都無法再威脅着他。

「可是，他已經結婚了。」女的說。兩個女人嘆息起來。

那個孟加里人究竟說些什麼？我一點也不明白他所說的，那個由古老的氣候與時間孕育起來的語言，究竟是什麼呢？當然，他講的是馬來話，馬來話我也聽不上幾句，加上與話音的意義互相矛盾的動作，究竟他在做些什麼？

「哎，你想好了，留下來？」

「你以為我不會留下來？」

女的惡作劇地笑着。另一個已出去。門是開着的，可以看到陽光透過玻璃反射在大大小小的機械和人們的身上。人羣，正靜靜的在機械的身上操作。

「這兒的工作很辛苦的。」女的驕傲地說：「你願意？多數的人不願意。」

當然，因為和平，我想說這個原因的時候，是否什麼東西在向我挑戰？為什麼我沒告訴她這個原因？

他靜默地看她一眼。她的笑容天真而有磁力。過後，她站起來，認真地看着他說：

「你為什麼決定留下來？」

忽然，他看到窗外一隻鳥急迅地墜落而下，也許牠是合起雙翼，向地面的捕獵物撲下或在做類似的遊戲，迅速的姿態，猶如自殺的屍體。

「你怎會如此肯定我不會留下來？」

「當然，我也不知道自己會否留下來。」

他聽到一陣鳥的叫聲，跟着站起來，走到窗口，鳥已消失了踪影，在遠處，一羣鴿子撲進光亮的天空裏，在組屋的屋頂劃着弧形飛翔。組屋靜默地沐浴在光圈裏，那反射出甚麼的光線，熾熱的，迷謎地接納了翼翅的自由與快樂。

「我會留下來的。」他告訴她。

暮色漸漸變濃。穿過這道街，前面就是山坡。山坡背後的落日，發出最後的光輝，映照着低空一帶的金黃色的碎雲，異常清晰。那幅圖像，使他想起剛才擁有棕色皮膚的那個女郎，她的圖像正像遠去的船，朦朧地縮小在水平線的蒼涼之中。

也許明天我會找一份別的工作。該不該回去告訴她，我不會留在那地方，在那間陰暗的建築物裏。當然，沒甚麼關係。她並不認得他。

明天，帶着奇異的色彩在低空散佈着它的幻影，而他永遠像被甚麼東西吸進這大地以致變成世界的一部份，不得已的。

雨與眼

雨很早就下了。龐大傾覆得異常密集的雨絲。他悄然地走過馬路，也許有些慢，幾輛車從他身旁迅速地馳過去，車輛濺上了水珠，濺濕了他的褲管。雨絲落在臉上有些黏濕濕的，他聽到鴿子的叫聲。

他橫過馬路，前面是一座廣場，他往前看去，前面的確是一座廣場。

雨點彷彿小了些，雨絲落得很有韻緻，開始是細碎的，接着，那些雨點變成粗大的線條射下來，雨是陰暗的。

不過，在雨中走倒感覺不出那種潮濕的氣氛。他身上的衣服，緊緊地黏在肉體上，肉體還活着是事實，不論他是否還存在，或者存在還意味著什麼。雙腳很有勁地往前踏去，也許是比較快或比較急地踏進漬了水窪的地上，不過，比較有勁地往前走去也是事實。他的肩膀帶着他往前走。

「喂，停一停好不好？」一個男人喘着氣，從他身邊大步地走過。他停下來，但他知道弄錯了，又一個影子從他身旁走過，步子較小罷，那身體帶動的力感拂在他身上也較小。雨絲忽然濃密地撒下來，又一陣風，掉在地面上的雨點冷冷地沁着他的腿部。

「什麼？」是個嬌美的聲音。

「妳在生什麼氣？」男人急躁地問。大概是被擋住了的女人，想從他身邊過去又不得罷，那下子兩個人便在那兒僵持着，說那兒也許是欠了模糊，但兩人停在廣場的一角爭執却是事實。那男人也好像是屬於牡羊座的性格罷，就那麼攔住女的想解釋什麼。應該把她帶到僻靜的地方才對，他想。這種男的，如果要當街向對方採取暴力，也不會有所考慮。但是，「你說什麼？」好像是和解了，女の聲音緩和起來，雨絲細細地，優美的掉落着。

那對男女走了，他們的聲音遠了。廣場上頓然靜默下來。車輛或其他的噪音，一概都聽不見，雨絲是過份柔和地掉落着，以致使人以為是爲了惡作劇。

然後，他緩慢地沿着廣場的一角，進入廣場的中心，那兒有一座圓形的石椅。可能因爲面積太小，使人無法感覺出那種氣勢，那種力量的結合，以及力量的遺傳的氣氛。想把力量傳給下一代的人們，常會在晚間出現這樣的夢境，讓你的力量組成一個圓圈，和未來的人類結合在一塊。

遺傳，對人類無疑是存在着的。爲了使人不致忘却人的意義以及過去的人的存在意義，遺傳，無寧是非存在不可。

手冷冰冰的，觸到石椅上的感覺是冷的。他選擇了個較乾燥的地方坐下來。希望牠在這兒，上兩天，他也在這個時刻聽到牠在這兒鳴叫。

等待，對於他該是一樁什麼遊戲似的，那是和時間的偷愛。時間氣急敗壞地推着他，他也氣急敗壞地推着時間，結果，兩個東西都僵持在那裏。不過，是否在別處，時間是不需要停留的呢？他悄然。沒有，除了在空中，在地面之上，時間不會不停留，但，時間停留下來是那麼壞的事？人們不是渴望時間停留下來？時間的確是停留下來，並且在麻痺中。時間是看不到的，因如是，它是多麼危險的存在，人們看到手錶或日曆，不是時間。

是那麼久了。牠也懼怕起了雨，豐盛的羽毛不是用來抵寒的？可怕的背叛，他想。又幾滴雨水掉在他髮絲間。他剛好坐在一棵樹下，樹的寒意立即傳染給他。身上的衣服變得更加潮濕而重，從不同的角度壓擠着他的風，組合着雨水的滴落，有規律地活動着。

昨天，我會坐在這裏，離這兒稍爲遠一點，因此我並不知道這棵樹是存在的，它也和人一樣的是活着的。明天，我也將同樣的坐在這兒，也許稍遠一點。

或許我可以去愛一個人。他這麼想着。真正地去愛那麼一個人，他這麼想着，他是這麼地在

想着，最後，他是想這件事。然後他的膝蓋突然僵直起來，挺起了上半身，但他又跌坐下去。不對，只要我真正地去愛那麼一個人就行。我不需要從這兒走開。他感到對自己的一種安慰，一種認可，他這麼認可着，因為從前不會這麼認可着，從他臉上，從空間掉下來的物體與幻想，是奇异地認可着人的意義，尊嚴、權力、和力量被保護着，而那不是凡人的力量。

忽然，幾個小孩的笑聲響起來。笑聲是向着他的，過後他們壓低嗓音交談起來，那些未成型的音色很清脆，幼稚而簡單，他們也是快樂而簡單。不過，那無所謂，他們看不到我，我是透明的，他們大概看到牠了。他有點同情牠，伸手去摸摸樹榦，潮濕的、堅固的、冰凍的、排斥的。在這時，他又彷彿聽到一些柔軟的聲音。然後那羣小孩走了，因為他們的聲音已經走了。

雨絲還在下着。頓然，他的身子感到一陣震盪。好像在承受什麼壓力似的。他正跟着地球旋轉着，從不同的角度，地球窺探着並承受來自宇宙的各種壓迫與啓示，當然，還有一些東西是我們看不見的。

雨漸漸小了。他站起來，摸手入褲袋掏出一條手帕，手帕濕濕的漬了一層水，他扭過手帕，揩了揩臉上的水珠，雙手和頰上的水珠。他的皮膚，因為潮濕，因為寒冷，而變成棕色。最後，他也揩了揩拐杖。拐杖是新買的，油滑滑的，瘦細又靈巧的手杖，自由地被他擺弄着。手帕收入褲袋裏。

他細心地坐着，一面想着剛才那對男女到那兒去了。彷彿在他的心靈裏，出現了一幅他們的圖像，他把臉轉向他們發出聲音的地方，女的驚悸着，渴望着，身上的衣飾已經解開，是在雨中？在這廣場裏，他的耳中彷彿聽到衣裳磨擦的聲響。過後，那對赤裸的男女消失了，從某個角落消失掉，他的心靈又變成空白，圖影也消失。當然，在地面上會發生的事情，在空洞裏會變成虛無。他又在聽牠的聲響。

我的人生，不就像活在夢裏一般。所謂現實，不過因為它的運道被肯定，牆壁河流是明顯地劃分着，那麼，我的現實不就是夢嗎？如果不是，人類不就是在夢裏了？他細心地在想着古代的一些銅像。現實的存在，不就意味着人的不存在。

這時，他的身旁響起了一個清澈的女性的聲音。

「先生，請問，你能帶我去E一〇二號房子嗎？」

他遲豫一下，告訴她那房子的方位。

「先生，我懂它在那裏，就是不會走哪。」

「那麼，我也不會走了。」

「請幫幫忙！先生。」那女性嬌美的聲音說。聲音像從很遠的空中拋落下來一般。

「真抱歉，你能夠找另一位帶你去嗎？我的確不知道如何走去那房子。」

那女的，是失望，是不信，是同情的聲音，說了聲「對不起」漸漸就飄離而去。

也許，明天我坐在稍遠的地方，就能聽到牠的鳴叫了。他想着鳥的叫聲會再回到他的身旁，因為牠並沒有對象，牠的生存並不選擇什麼人為對象，對他而言，或者會是更適當的對象。但離去的愛却不會再回來。

雨只剩下最末在滴落的微細雨珠。四周很寂靜而蒼涼，無所措的境界一般。他嗅到香水的味道，人羣又在他四周活動起來。不過，依舊是寂靜而蒼涼的。一切的吵聲他都不再聽見，彷彿他已置身在空中。

明天，後天，我便要學習觀察牠了。這是一項新能力，他感到安慰，對人的能力之亂意的消失。當然，明天我必定會去觀察一些別的，新鮮的，愛情也可以，火也可以。然後他感到安慰，想着將來臨的二十歲的生日，想着那失去的人生。

好像是手杖掉了，有人拾回給他，他摸在手裏，拐杖被靈巧地撥弄着，身旁聽到鴿子的叫聲，當然，今天我雖聽不到牠的叫聲，但明天會的。過後他站起來，回過頭來，思索着自己坐在石椅上的姿影。一滴雨水，清涼地掉在他翻上來的手心裏。

鞠躬的女郎

「我要的只有那個女郎，除了她之外的什麼人我都不想要，你說你能幫助我？」

「喂，喂，說說看罷，你能怎樣幫助我？我不知道她的名字，住處，現在在哪儿，你說，你將怎樣幫助我？」

「……。」

「那麼，掛電話。你知道這是不可能的事。你一點辦法都沒有罷？」

「……。」

「什麼？」他在電話裏的聲音提得很高。「哦，那是在N劇場的事。早晨的陽光哪，不，大概是中午了，陽光撒在地上，這兒那兒地形成了微妙的樹蔭。散場的人羣還交聚在庭子裏。而她就在人羣堆裏到處鑽着，嘻嘻哈哈的，完全是天真的女孩哪。哦，她還到處地鞠着躬——當然，這是她們國度的禮儀，對我們來說它很陌生對嗎？可是，她可是頂認真地做這件事的。對啊，她是東洋的女郎。好了，別再打岔了……」

「……。」

「那麼，她的臉孔是頂美的，一方面是秀氣的，另一方面却予人特殊的感覺，雙重的美的性質不期然地重疊一塊。那種美，也帶着來自遠地的幻影，淒涼感一直壓迫着人的內心。

有一次，我們的目光相遇了。那時，我正在喝可樂，一面把草管塞在嘴裏，一面仔細地看着她，猶如一隻攝影機在調整它的角度似的，我也跟着她的影子到處地旋轉我的身體。

對了，她的頭髮並不像本地人那麼短，可是也不長。柔軟地披在肩膀上。臉孔嘛，是鵝蛋形的，那是顯出一種清新異質的特殊臉孔哪。看樣子，年歲並不小，我猜有十九罷。右肩掛了個布袋，還像是個學生。

什麼？別開玩笑了。那是絕不可能的事。但是，陽光哪，處處是陽光，我在想那洒着陽光的白皙臉孔會有什麼感覺，大概被刺痛罷。

什麼？你說什麼？對啊，我也這麼想。可惜，她生長在一個太遙遠的國度裏，對我來說，那是太遙遠的事。不過，我還記得她的臉孔，恐怕會永遠地記住吧。兩個星期了，那臉孔的輪廓始終那麼清晰，猶如一張洗好了的像片。但是，我不知道她的住處哪。那時我剛好在陰暗的角落裏喝可樂，想來她沒看到我才對。對她來說，我這個熱帶的孩子是不存在的。哦，關於她的衣著嘛，是一件白色的上衣配一件藍色的套裙，對了，腳上還穿着紅色的運動鞋。就是這個模樣，粉碎

了我的寧靜。」

「？」

「什麼？如何去打聽呢？我想她不會長久住在這個地方罷。算了，我對她是一點什麼都不懂的，除了她還在那塊塊的樹蔭底下存在着，以及將在東洋這個國度存在着外，我是什麼都不懂哪。這一切當它是個夢吧，除了是夢，我想它不會是別的什麼，更不是在現實裏發生的什麼，必定，它是某種陰影的延長。說不定，還是我的錯覺呢。」

「……。」

「不會是我的錯覺？哦，除了她點頭承認那不是我的錯覺之外，這一切根本就是個錯覺。它是人生裏不存在的現實，夢裏的夢。不是嗎？它的記憶之構圖是那麼不可理解的，使人懷疑它到底是否是眞的。」

「……。」

「甚麼？別再勸我了。放心好了。但是，除了她點頭承認這個事實之外，這一切無法是眞的。請你相信我，可能是那個女郎太過可愛罷。」

「……。」

「放心好了。……甚麼？除了她之外。你知道嗎？我也試過去喜歡，可是，除了她之外，這個驕傲的女郎。太遙遠了……」

「……。」

「有是有這個可能。不過，我不願浪費任何時間。至於她，你也幫我打聽好嗎？如何認識她，總之，憑你的直覺就是。」

「……。」

「喂，你在幹甚麼？爲甚麼要做那種傻事？我嗎？我不知道自己該幹甚麼，願意幹甚麼。總之，你能帮我一次忙嗎？就是這麼一次，你比我就有經驗，會不會打聽到她的下落？那就算了。不過，你不需要再勸我了。除了她之外。喂……。」

「……。」

對方的聽筒裏靜下來，像個黑突突的山洞，所有的聲響都被吸過去，有幾秒間，他感到周遭

非常寂靜，以一種平日未會有過的寂靜，現實緩緩地復蘇向他襲來。過了一會，他放下聽筒，走到窗口呼了一口氣，然後，他才注意到自己裸露的上身，汗水淋淋。

寶石的理想

早上十一點鐘時，我感到飢腸餓饉，也在這時，我想起要送一顆真正的寶石，給一個我喜歡的女孩。但那時候我不過是技工，且自己在做寶石的戒指。這個，無疑是個夢的衝動或者夢的理想之幻覺罷了。不過，我却有這種衝動，天性的，我是送禮者。因為送禮，我變得貧困。

「可愛甜美的人兒，當我做好這只戒指，我會送給你。」我答應她這個儀式，也是在答應自己這個理想。

「謝謝你。」她難堪的笑着。大概從沒人對她這麼慷慨過，我從她畏縮的神情裏，讀出了女性的嬌羞。

除了犧牲我的人格，要送給她一枚寶石無疑只是夢。但我恆常是個送禮者，抽象的或具體的禮物。

晚上九點鐘，我倚在珠寶店走廊外的石柱子遐想。只要一把手鎗。當然，憑我一個人做這件事也沒難題，我對自己應變能力與人在奮鬥時的力量是透澈了解的。要幹掉門口的警衛，也不見得有多大困難。警察這東西，恆常都是打鬥的敗北者。恰好，我對警察有一種天生的厭惡，要幹掉他，怕是非常簡單不過。不幸，我沒擁有手鎗。

如此，我一直遐想着。這時候，我是清醒的，不致於以為自己擁有手鎗而胡亂撞過去，但我更對自己這種清醒的姿態與力量，感到反感，我是應當感到迷亂然後撞進珠寶店的，要幹掉室內那些人並不是困難的事。但我還是站在原地遐想。

隔天，我照舊做我的事，面對一排破舊的桌子坐着。那枚未完成的戒指，彷彿與昨天有了不同的色彩。我不再注意——！恰如對自己失望的人，感到自己不再存在似的——如此，變得透明的我，要注視她幾乎是不可能的，幸好她從未注意過我的舉動，專心地在做自己的事，那隔開我們的玻璃，正好說明神秘的啓示還在作用着。

有兩次，我悄然地注視着被關在玻璃室裏的她的背影。當我知道那背影依舊對我冷漠，沒有反應以及不會採取敵意時，我才對自己的未來感到安心。不論我是背信或墮落，都不會有多大的分別，這麼重的困惑的消失，背信或墮落都被肯定的結局之可能性的增大，使我免于只是背信或墮落以致于能容納得下更廣大的自由之未知，以及使我獲得這份權利的安心。

可是，這個安心，僅由于它的脆弱，就跟理想衝突着。

晚上，我依舊到那家珠寶店逡巡。警衛開始注意到我，但這更燃起我的憤怒，我搖幌着走進去，巡視了玻璃櫃一遍，然後搖幌着又走出來。警衛斜着眼一直望着我，不得已，只好拐入商店的拐角處。

五十分鐘後，我又出現在商店的門口。這時有個女孩站在店的門口。她的皮膚呈琥珀色，原本是黃色，經陽光一照，變成棕色，不是黑色或黑裏透紅。她的身上戴滿了各種裝飾，尤其左手戴著那顆寶石，被誇耀地舉起來按住她頸子。她的雙眼，放出了野心的光芒，以及任何野心都會獲得報償的富足光輝。在這瞬間，我感到極端的失望與不信。我內心燃起了微弱的燭光，陰暗，原本該是被陰暗包封着以及應該是陰暗的，我因為這種燭光的耀動大感失望。可是，我也可以不去瞭解這一切，可以不去注視，但那時無所畏懼的目光頓時把我嚇壞了。

我們對峙了幾秒，她轉過頭看進擺在門口的玻璃櫃，不久，慢慢地側過身，沿着商店的拐角處走去。

意識到被跟蹤，她便在人群多的地方停下來。或許又感到在人多的地方被搶劫會更痛苦罷，她便離開人群，大步地走進一條小巷。不幸，這是一條死巷。前面一道圍牆擋住，小巷口我站住。她一步步走着，幾乎碰到了牆壁，臉孔幾乎納進那道物質裏，猶如要鑽進她的情人的睂板裏一般。然後她向它捶了一拳，踢了一腳，出其不意地向我回轉過身。

我接觸到的，是一道冷冷的如冰的眼光。在這時刻，那臉龐簡單稚氣的輪廓與色彩都被冰封着，目光像深海的貝壳般發亮。我懷疑地瞪着她，人在恐懼時不會有這種眼神。無力，憤怒，逃避，是熟悉的在危難下應有的眼神，怎會像在征服甚麼似的神情？或者她故意裝出一對無所恐懼的眼光來表示她無所恐懼，但那目光，正好說明無所恐懼的核心與震動。人在脆弱時的反應是恐懼的，人已習慣于這種觀念與推理，我也習慣于這個觀念與推理，當然，已習慣于這個觀念而推理的我，始終無法相信這個會錯，或者相信有這個觀念與推理的自己會誤解了這個觀念與推理。

我們對峙了幾分鐘。她緩慢地走過來，意外地伸出左手，那顆寶石就在我眼前。我無法再有舉動或者言語，星星正在我頭頂上閃爍。我注視着那顆寶石，注視着她的眼睛，並且注視着這一切。過後，一個微笑在我臉孔展開，是個冰塊破裂似的微笑。

「沒什麼，因為你長得過份可愛。」我說完，轉個身就走出巷子。

使我無法傷害她的，與其說搶劫的對象消失了，不如說搶劫的對象變成我自己，在那對冷凍的目光裏，我體會到與自己擁有同樣命運的人的絕望。

不過，那雙高跟鞋踩踏地板的聲音始終跟着我，不得不跑起來；或許，那聲響永遠跟着我。

在那個聲響裏，也使我感到人類還是存在着的。我也不例外。在一個時代一個故事的軀心裏，被搶劫最多的，往往是自己。每個「自己」便構成搶劫的隱秘之傳說。那麼，理想有構成了搶劫的對象嗎？在這個面臨澈底轉變的時代裏，理想也常會變成強盜。可是，我沒有義務在創造我的人格，這不是我的權利。適應了理想的人，人格才被創造出來，在一個忙亂的世紀之不幸陰影下，能被創造出鮮明的人格之傳說已經消失了，我們是一半懷疑，一半興奮地看着它的消失，因為我們都深怕別人得到這份禮物。但是，要重組我的人格，更不是我目的，我，天生也是個告別者。

墜落的鳥（二）

越過這塊山坡，前面是一片草原。他爲了檢拾那隻腳指和左翼受傷的小鳥，跑了好一段路了。他靠在一株火焰木底下，發現傷口又流了血。在右手的內側，貼上一道細長的血痕，血正迸流而出，血痕的褐色，倒是好久前留下的。新冒出的血滴，濃密地衝破傷口。

他掏出口袋裏的手巾，揉成一條線，把血液揩清，賴着靈巧的左手，將傷口緊緊地圍紮起來。閉上眼，頭仰倒向後，樹幹頗紮實。

是從那個方向飛去的，他半閉住眼這麼想。陽光從這兒呈七十度地撒下陰影，不，是陰影與他背向背光的位置剛好造成個七十度的角度，鳥兒從七十度的尾端一直朝前飛去，如果牠未改變方向，現在還在他的前面。並且，山坡坡底和這片草原的直緣關係，不致于有多少的差誤，即是有，只要牠不改變方向，牠便在前面。

調皮的東西。

或許比他外甥大一點，他外甥今年年底的生日是兩歲，個頭大，看來多少超出原本的年齡。畢竟嬰孩是嬰孩，跌跌撞撞地走路，只要伸手去扶他一把，就會接觸到他的年齡的。倒是年幼的關係，他才願意去接觸他。

不過，縱或大了一點，牠算上去也只能是個嬰孩。

從人的性質來看，牠那點渺小的形體，總有着無法傷害的什麼，什麼隱晦的力量在保障着，無形中自然在牠身上築起一道牆，一首詩，一門嚴酷的錯綜的自衛之圖案。人，缺少這些。人是在追逐的過程中，才開始獲得和累積它。而牠，自然無時無刻地和它擁抱在一起。如此說，人是萬物的驅逐者。

然而，破折的左翼不痛嗎？脚指的傷也不輕似的，受到了什麼的襲擊。怎麼受傷的東西他也追不上？

如果牠轉換了方向呢？要尋找的角度便寬廣多了。四周游覽一眼，前面一直沿續下去，是個

谷地，谷地的樹木茂盛青翠；在兩旁則是兩座山峯。牠該不會改換方向。當他追上來時，分處在那個斜坡，牠在他前面忽然滑進一個平面裏，因此，牠便頓然從他的視線消失掉，等他上到這片草坪，牠已失去踪影。

算上來，牠現在所擁有的速度，是沒有時間作自由飛馳了。設若牠有自由飛馳的時間，牠便會冷靜地機智地好玩地轉個方向。但牠沒有。即使在自由飛馳的運動裏，也沒方向可選擇，除了遵照本性的各種暗示。在這寬廣的地方，能掩飾牠的，只有前面的林子。又假設牠向兩旁的山峯飛掉，所需要的時間就更多，以他一雙腿的速度，跑上草坪時，也會看見牠，即使是一個小黑點也罷。不被看見，意味着牠的逃亡，受到了允許和包庇。自然，也不是有意要抓牠，開個玩笑罷了。

這個時候，突然惡的一股力量，向他湧來。

大自然像一道道的波濤推拒着他，而他，被挫、無知地、不顧一切向牠飛去，等到他疲勞了，大自然便張着一雙兇蠻、對人嚴酷而戒備的眼光。弱小的牠，惶惶地逃亡，鳴叫着留下不友善而無法忘却的敵視之迴音。

風曾經吹拂過來。從本質上說，他與牠不是同類嗎？

忽然，他發現在腿旁有一隻小飛蟲。伸過手，牠毫不動彈。由於太小，幾乎無法被眼睛察覺。蟲的形狀像飛蛾。背部破個洞，小洞沒穿透整個軀體，就像是背部向內凹陷下去。翅膀綠褐色，乍看是棕色，發亮的翅膀收縮得很堅硬，觸角斷了一根，屍體像完整也像零碎，是個可愛的屍體。在他的掌心裏，牠發光的翅膀，敘述着各種各樣的傳奇。

任意被他播弄的屍體，一點也不覺得牠的僵硬，倒像是麻痺了的軀體，依偎在他掌心裏。

風把牠吹翻過來，露出微白的底部。這時，他才直覺到牠確實是死了。
爲何背部只凹陷個小洞？在現代的房子裏，昆蟲常遭受壁虎的襲擊，但在這荒野上，會受到什麼的襲擊呢？看着那隻不幸的屍體，牠那安靜、堅固、完整的死亡，組成一項美麗而透明的點綴。

爲何牠會飛來這兒？大概迷了路溢出原來的飛翔航線，才飛來這兒的。這兒雖不是怎樣險峻的山谷，可是荒野地帶，沒什麼食物可供給牠，只有牠被當成食物的份，身子如此小，除了作個

犧牲品外，絕無法在這兒生存。難道牠是爲了犧牲而來的？

那麼，牠的犧牲是獲得報償，只傷了背部，完整優美的擺列在這座龐巨流動的博物館。這流動而生氣勃勃的博物館，寧靜地展開，是否對牠的死一點也不曉得。牠們是否還未聽到有關牠的死的消息與報告！

黃色的蝴蝶，再度在他面前飛過。他再度伸手去抓牠，可是，牠只輕輕一降，就閃開了，鼓起翅膀踩着波浪似的畫起了圖案迅速地飛去，倉促地在地面上留下燦爛的色彩。

午日，露出它的芬芳。

風屢屢吹拂，樹木發出了聲音。從早晨起，他一直未吃東西，附近也沒法子弄到食物。他想把小虫吃了，還是不捨得，況且，這麼小小一隻的虫子，填不滿他的飢餓。

他站起身，把虫放進袋子。荒野的那個地方，泉水溪水之類必定有吧，儲積在石頭堆中間的水，喝了也無妨。不過，當他伸過懶腰，却在樹下頓住了腳。他想起鳥兒的存在。或許牠現在也正在飢渴着。

他的精力雖然有限，總比鳥兒強，加上人的精力能够自由地轉換，但，要找到牠的可能性，也朦朧起來。

好像牠已離開這座山野，這個幻覺般撲在他的臉上。可是，他必定是在那一小點上吧，不錯，是在那一小點上。猶如足球員把球從這點踢到那點，成功的點與點之間的聯接，球便得以無比的速度衝破對方球門，摧毀對方的存在之整個核心。不是球在奔跑，不是球員在奔跑，而是這小點和那小點之間的微妙關係在蠕動，靠着這無數的小點，球才得到前進的允許。球場上充滿無數的小點，把球從這小點踢進另一小點上，球員也得以投身進入那小點上，縱使要他飛翔，他也非得嘗試飛翔不可。如此，正確的小點與小點聯系了，速度才被完成，距離方消失，征服始告結束。

如此說來，只要牠在那小點上，要企及牠是不可能的。大自然努力把牠掩飾，並沒掩飾它在那小點上的事實。現在是距離在障礙舉止，但距離本身，確是個抽象的東西。

他重新抖擻精神。其實，當他在休息，也一面專注于牠的動靜。只有開始移動才能找到牠，唯有藉着他的移動，大自然才跟着移動，大自然存在的核心才會顯露與被擊破。那時，牠便會無

比柔順地依偎在他掌心裏。

只有探測。探測可說不需什麼智慧，方向與鎮定，而是純粹的移動。飢餓像被色彩掩飾去，一如血液被白布蓋去般看不見。一時之間，他感到孩童般的欣悅，向前踏出一步，再踏去一步，雙腿便齒輪般地漫跑起來，向前面的山峯奔去。

啞與彫

啞：

接到來信，萬分欣喜與驚悸。

還記得上回你說過的笑話嗎？回來後，我一直在思索它。時常一個人獨個兒發笑起來，訪客見了我的反常態，不禁嚇得臉色發青。朋友也在笑我因了一點小小的玩笑而自鳴欣然，無人曉得，即連一點點的東西，對我也是非常豐盛的禮品，何況它是你賜予的。

恐怕除了你之外，無人曉得我孤獨到何程度。確實，有時我也爲自己的孤獨感到憤怒，但有時却爲它狂喜不能自己。我想，你該不能體嘗到這些情緒吧，在你的世界裏，除了自願，你將不會孤獨；不過，按照我精密的心思與考察，我想，你也會有孤獨的時期。即或如此，孤獨的時期還不是孤獨的本身。

親密的友人，你我確實是互相瞭解的密友。除了你之外的任何人我不願瞭解。何況，在我的世界裏，也沒什麼可以瞭解的。

我什麼都不需求，只有上一次，政府頒下的戒嚴令，使訪客減少了，不，是訪客根本沒有了，只這一次，我才看到自己的需要和期待。總之，我要向需要和期待學一點什麼，猶如

從訪客堆學到一些嘆氣、笑、和誤解。

已經十一個月了，我不吃不喝，不睡眠不休息地在思索你的笑話的寓意。我常覺得事情並不那麼簡單。到現在我還不了解你的真意何在，一切的構想，只是我個人的構想，遺憾不能明瞭你真正意圖，嘆息不能懂得你的原本用意，你這深奧的人。不過，當我稍為冷靜，便會覺得你的笑話，仍原原本本是個笑話，不覺間，我常笑出了口。哈哈。

三月三日

彤上

彤：

果然接到你的來信。這兒，我還有幾則笑話要告訴你，恐怕非得見面不適當說出來。不久，朋友家邀請我去參加聯歡會，他們不知怎的，也知道我們的交往，便要我邀你去。你無需回信，時間太急迫了，總之，收到信之後，若你願意去，便直接到我家來。

另一方面，我也恆常是個快樂的人，因此，我也想讓你分享種種快樂。

二月二日

彤上

彤：

這樣奢豪的聯歡會，那是我一生中，唯一經驗過的晚會。密友，你把這種享樂帶給我，使我對自己更感羞愧。你知道，我一向沒什麼可給你。

尤其你贈送的那隻棕色皮袋，更是精緻。朋友都羨慕已極，訪客看到了，也屢屢想奪走它，幸好我把它挾持在自己的腋下，豐頤的肌肉，沒有人能從我腋下把它奪走。我只當心你的那隻皮袋，謹慎免得被人搶了。

不過，最叫我開懷的，還是你的笑話。真的，你不記得在場的人，都被你的笑話逗得捧腹大笑嗎？你的音量那麼有磁力，只可惜你的舉止並不靈巧，像被臘封住了，爲啥？也許這是你的苦惱之源，或者我也能替你解除什麼煩慮。一個人的行動僵固，是多麼壞的事。甚至連我的朋友都在談論你的行爲了。他們也把你的書信要了去，希望能做個參考與研

究，也渴望從你那兒學習什麼，只是有一點，他們時常藉此指責我的，便是你的舉止一事。

他們怒罵我沒替你效勞，以解除你行動困難一事。可是，我告訴他們，一個人毫不動彈地說話，乃是一種深度的精華，不像他們那樣，說起話來比手劃腳，結果，幾個不服氣的便向我挑戰，結果，我們是比手劃腳地搏鬥起來。等到我的額角流滿了血，我們才停止。密友——一切我爲你付出的努力與袒護，我想，都會帶給你一點欣慰吧。

密友——你一向是快樂的，但我還盼能帶給你更多的安慰。而且，你一向是熱情的人，也會接受我的友情罷。

還有一點，我真盼望能住到你們的世界去，你能設法替我要到一份居留權嗎？請給我寫一封長長的信。

一月一日

彤上

彤：

終於接到你的信。不久我會到你那兒作個訪問。並且也會給你多說幾個笑話。你要的居留証，我已替你弄到了，你清楚一向我所說的話，別人都不敢加以違背。見面時再談罷。

十二月十二日

亞上

不知之戀

學生

兩個穿着白色校服的學生，正走在一道狹窄的馬路上。

「你有什麼麻煩？」

她悄然，低着頭走着。他再問一遍，她更是執拗地沉默着，搖搖頭向前走去。

早晨的陽光豐滿地撒着，落着光芒被曳成長長影子的兩個人，很快地來到學校門口。鐘聲已敲過，校園肅靜。兩名巡察員站在門口，向他們伸出手。他停下，從口袋裏掏出薄薄一份的藍色學生証，疊合起來的紙片，裏頭有一張拍攝得很差勁的他的相片。然後，他側過臉去看她伸手進書包裏，掏出包上塑膠紙的紙片。

早晨的陽光，靜靜地照着兩個稚氣的身影。巡察員在門內陰影的地方，校門的柱子撒着一道陰影。

聽過了幾節課，放學的鐘聲又敲了。鐘聲劃破中午的叢林，凜清地擴散開來。

他想去拉她的手，可是，學生們擠來擠去，使他感到非常困難。白色的背影，一個個地沿着樓梯走下，幌動的肩部，反射出幼稚之疲勞與簡單的快樂，那快樂是不受干擾的快樂，任何思考任何舉動都按照自己的心意展開清澈的心地，只有他的內面，一如攪混了的池水。

忽然間，她的背影消逝了。他吃了一驚，努力着去尋索那個影子。學生們已湧向門口；在湖水那邊，踩着幾對有規律的穿上白色膠鞋的步伐。

他想起她紅色的書包，眼裏立即閃現出她飄動着髮絲的姿態。

那是某個體育節，學生們都換上了短褲，老師糾合了隊伍，開始點名。學生們沒有逃體育課的習慣，不過，名次依舊很有勁地被叫着，「喂，」老師停下來，是她的名字，再喊一次。「這小妞那兒去了？」注視了學生們一眼，彷彿在責怪他們的遺漏似的，那自然不是他們的遺漏。剛要在點名簿上她的名字欄上劃上個零時，忽然她出現了。很起勁地向隊伍跑來，髮絲在飄動，側面映着陽光與湖水的反光，湖水上面顆顆閃亮的水珠之白光，迅速地在消滅，過後又以同樣的起伏，晶光重新點綴成一遍，在水面上和眼簾間很快地穿過。但，更吸引他的是她的跑姿，誇張的像燕子般的輕盈，在草地上猛然地躍動，形成了什麼東西向他跑來，跑進他存在的深處，永遠地在他內面的什麼地方奔騰而去。

「現在才來？」灰色眼珠瞪住她，她點點頭。「好吧，下次再這麼遲來，就當你曠課，

明白了？」隊伍散去，在草地四處跑着。

——他站在日晷台旁邊，草地四周騷亂得厲害，禮堂窗口敞開，他沿着停車場的廣地走過去，爬上樓梯，二樓有間小型圖書室，室內沒有燈，外面微弱的光茫，透過玻璃照在書架上，室內一股很濃的氣味，書的氣味，在不通風的空氣裏混合着。室內只有管理員正在整理物

理筆記，單線紙上劃上了各種符號。

再沿着樓梯上去，三樓是迎賓室，三排長條桌子，俯着正在閱讀的學生，談論聲不間斷地發出來，牆角和窗口底下，擺着白色的石膏像，迎賓室是冷冷的在吸納什麼的模樣兒；四樓是陽台和另一間藏書室。

他在陽台上徘徊一陣，走進了藏書室。一走進裏面，悶熱變得更濃郁。仔細檢查着目錄單的卡紙，忽然一個人影從他身旁閃過，剛進來時忘却觀察裏頭，彎曲而狹小的走道，使他感到那個身子像棉花般地擦過。他抬起頭，她已溜出了門口。他震一下，窗口微風吹拂，帶上微微鹽份和溫熱的風，堅硬地揉着他的腮子。

當他把書本名稱填寫在空格字裏時，發現她又折回門口，一脚踩進門廊，在靠門口的地方拉出一個長方形抽屜，低着頭，雙頰微紅，還在喘着氣，一雙手在紙片上來回摸索。他看着她，一邊把管理員遞給他的書本接過來。書本已古舊，封面上印個藍色的圓圓的學校蓋印。

藏書室裏沒有別人，管理員消失在書架後面，走道上很光亮，一排桌子反映着淺淺的光線，在那光茫裏，夾雜着桌子棕色的色澤，時間久了的物品常有的淡漠的迴光。

他把書擺在桌上，一本本攤開，彎曲着腿站着，身子靠向桌面，使他像在模倣做着少年人應有熱情的整個努力，變得像在鬧着脾子的孩子般，把自己丟進地上，不過，他却把自己丟在紙面上，一張張發黃的紙張。

然而，有一點使他感到不滿的，便是她又折返身，却對任何事都不關心的模樣。由於那幅不關心的自由，使她看起來更像純潔的雕像。這個，引起了他的憤怒，他要求的是個戀人，不是處女。是少年人所需求的戀之普遍性的需要，不論他是否需要，在模倣着需要這件事的他，對她有一種敬意。可是，對於輕佻的她，這種敬意，不可免地摻合着絕望感。在少

年期幻覺能力特強的時刻，這矛盾彷彿如廉刀般冷冷地威脅他。這時候，他還不會想到要一把把她拉過來摶抱裏或掛她一個耳光，這種激動是同一性質的激動，毫不理會她的激動，則屬於相反傾向的事物。但後者的這個衝動，不是說明了他對自己的作為一無所知？他感到書頁變成了塊塊的石頭向他擲過來。

隔天早晨，他意外地，看到了她的背部。傾向桌面微俯地坐着。起先他認不出那是誰，這瞬間他的眼幕像蒙上一層紗布，頭也有點暈的，等到他鎮定下來時，他才看清楚是她。那執拗地坐着的樣子，顯得蒼老或者成熟。他不會見過一個女學生的背影會反射出這種古怪而孤單的氣態。

學校靜默一片，學生們還沒來。校園裏跳躍着的鳥兒和鳴叫着的鳥兒，在草地上，湖水上或者葉隙間細膩地穿梭。他感到好奇。這麼早就到學校的她引起了他的幻想。他把書包擋在靠窗的一張桌子上，側過臉來。

課堂顯得過份空虛，空氣新鮮，室內晦暗。不得不把燈扭亮，擦噴幾聲，幾盞電燈亮了，照射着她蒼白而哀愁的臉兒，平時瞇着眼睛笑的臉，這刻猶如沉在水底的畫布，從不同的角度劃出了在遠處收斂起來的寂意，那寂意恍在遠處，她的存在也恍在遠方。

他看了一陣，悄悄地走出課室。

軍士

A把一塊餅乾遞給她，他從後腰抓出水壺喝了一口，交給A。兩個人在樹蔭下，其他兵士則在一塊龐大的樹蔭下。下尉持根柴，在樹幹上劈鞭着，木柴尾端碎成幾段細枝跳到地上。

A的雙頰耳根軍衣都染滿了汗水，濕漉漉的身子到處掛滿汗珠。他的身子也流了汗。風陣陣吹過來，沿着山谷吹上來的風，搖動着樹葉發出沉悶蒼涼的回響，早上的陽光撤散一地；前面是另一座山峯，再過去，露出光燦燦的水平線。

視線被兩座山峯擋住，週遭是林子，使這地帶與其他陸地隔絕了似的，綠色的樹葉，受久了陽光的綠色，反射着強悍的疲勞感。

今天是星期六。他加入軍隊快三個月。

「你在算啥？」

「沒什麼。」

「說出來聽聽。」A 賦着他說。

他一隻手搭在A的肩膀，槍桿靠在腿旁說：「沒什麼。」

「說出來聽聽吧。數女人的年齡？」

「不。」

「那是什麼？」A很驚奇地發現一隻鳥從樹上飛下來。鳥在地面上跳幾下，豎起雙爪又飛上，這次向山谷幽深的地方劃落。

「那是什麼？」

「什麼？」

「我在問你算些什麼哪。」A揭開了左邊的布袋子，挾出一塊餅乾到他面前，搖幌幾次，餅乾在他眼裏形成棉花的印象。

「那是什麼？」

「我在算住在軍隊的日子哪。」他把餅乾取過來，咬了一口。餅乾很脆，夾帶野地的清純氣息，在這瞬間，他感到種種說不出來的芬芳。

「真的？」

「當然。」

「你真叫人失望。為什麼不撒個謊？」

「不是撒過了？」

「不，我是要你現在撒個謊。」

「不太遲了？」

「當然太遲了。」

A自然不是探險家，但對諸種細節的偏好，在十八歲的少年，却不覺地不可免地變成了探險家，或者正在蛻變成探險家。

不久，隊伍被糾集起來。攻打那座山頭，小心敵人襲擊、埋伏，貓般的敏捷與警惕，注意口令；然後，隊伍便散成幾個小隊，分別從不同的角度出發。

三十分鐘後，隊伍又從密林不同的方向鑽出，回到原來的地方。

「你真叫人失望。」A說。

「？」

「幹嘛不撒個謊？」

「我對你撒過太多的謊。」

「可是，這種事兒，並不是犯罪的。」

「是犯罪的。」

「對我它並不是犯罪的。」

「好罷，回到營裏才弄個謊給你。」

「也好，營裏才適合做這種事。」A滿意地笑着。露出齒齦的笑，很有魅力。他不忍地看着天真的少年，內心忽然湧起了懷念。她的姿影，豐沛地浮現在他記憶的浴槽裏。在這之前，他擁有的這個世界以及他生存的這個世界之諸種面貌他都感到含糊，內心是空白的，但現在，世界才喚起了它的明確輪廓，那意味是可以旅行、幻想、征服、探荒與遊樂的塊塊土地，被適當地聯接完成，不過，最先出現的，還是她的姿影、背部、和笑。她不會對他笑過，因此，她的笑意就特別冷冽地流進他渴望的深處。

彷彿到了現在，她的存在才轉化為鮮明，被洗好了的照片一般。以前，她只是在鏡頭前面活躍的生物，經過時間調整，她才重現在他記憶的平面上，猶如照片上的平面，以及平面的永久傳達之作用力。

可是，照片的完成，它的母體與現實的部份已被割斷，流落入黑洞裏。由他靈魂拍攝成的這張照像，現在才得以看清楚以前的她的姿態，以及這些姿態對他的魅力。不過，攬在他內部的這般幻影，並非是立體得可以銜接過去與未來之間的橋。

陽光一陣子隱去，一陣子出來。從雲端的邊緣射下的光線，燦爛無比。

沒有回答。

「A呢？」

「在那邊的樹後。」

「幹嘛？」

下尉走過去，A突然跳出來。下尉瞪着他，問：「你沒聽到我的口令？」

「沒有。」

「沒有？」

A搖搖肩膀，斜着頭看着鬆弛的隊伍。

「怎會沒有？」

「我耳朵有問題。」

「醫生說的？檢查過醫生嗎？」

「還沒有。」大伙兒笑了起來。

「你回去將受處罰。」下尉回過頭，向笑着的隊伍笑了一笑。A鉛重般地鑽進隊伍，命令下過後，他們便沿着山路走向二里外的營地。

A受到處罰。和A走在一塊的他，也受到嚴重的監視。A的性情不因此變乖巧，他受到的看待也不因此變得好過。

一晚，兩個人碰巧被編排在一起守衛。夜空的靜處，點染着幾顆星光。

「過去那邊看看。」A說。那邊是個籬笆，底下，潮水澎湃，沉重而厚硬的海濱，來回地拍擊山腳。從籬笆間隙望過去，大大小小的島嶼，燈火明滅，夜的情緒轉眼間便感染了他們。兩人呆在籬笆前忘了巡衛；忽然一聲宏喝，中士站在他們背後。

「過來。」中士喊着。「明兒你們將受到處罰。」中士望了他們一陣，點點頭說。

由于等待處罰的各樣混沌心情，時間飛逝了反而不懂。接受過處罰後不久，這階段訓練期限也結束。最後一天，A檢討着三個月來的生活，說：「蠻像一場風雨的。」「你嚇着了？」他問。

「哈哈」，A笑了起來，左右移了兩下臉龐，撇起嘴，凝視着遠處穿梭盪漾的小木舟，一會，說：「沒有東西能够把我嚇着。」

這句話，便是A最後一句話。往後A不再發言，拒絕和任何人說話。濃厚的眉頭緊鎖，只有在和他分手時，才稍轉開朗，說：「記住，沒有東西能够嚇着一個人。」

他確實記得這句話，至今還鮮明着。現在他在軍隊快兩年了，軍隊的一切吵音，時常都被A這句話掩蓋去。

戴和史跑進來，把煤油燈和水桶抬出去。柯則在一塊石頭上坐着等。而他，則躺在床上懶得動彈。房間只够容納四架鐵床子。四面的牆壁，欲墜落的木板門，壓縮着一股沉悶的空氣。

房間靠近沙灘，兩旁是椰林，煤油燈一抬出後，室內因沒有電燈，迅即暗下。風從門口吹進來，搖動了掛在鐵線上的衣物。他沉沉地躺着，不知覺間，她的姿影又浮現上來。時間愈長，她的模樣兒愈清晰似的。這刻，他才感到對她的戀情。不過，這些的現實部份已經遺失。如今，只剩下他情感上拍攝下來的這張照片，其他一切均已納入黑暗。

他真的不願在這種簡陋的場所追逐她的幻影，有一種急迫地想投降似的急躁感，但，怎麼也擺脫不了思慮。一面，自然地回憶過去的她使他難堪，一面，無法不想她的事情使他難堪。

「你不來吃點蟹肉嗎？」戴忽然在門口探出頭。

「給我留一點罷。」他緩慢地起床。石頭那邊，燃起一株火，火焰昇騰得很急。圍坐在火堆旁的氣氛，很叫人舒暢，豐盈得得到報償似的心境洋溢着。軍旅之繁忙與疲乏，這時候都停滯了，不滿與矛盾，都跟着退潮的海水瓦解。只有她的影像，一刻比一刻地在他內部鮮明起來。

學生

傍晚。他在咖啡座吃晚餐。前面一排學生，嘻嘻哈哈地笑着，露出白皙的牙齒。他們依

舊穿着校服，剛從戲院散場出來，四個人分別把一張影片的廣告畫輪流地掙着。

他有意無意地品味着燒燬的食物，察覺到他們也在注意他，不時，一對黑而瑩亮的眼珠子，向他這邊掃過來。他也從同一間戲院出來，四個學生坐在他後座，如今在他眼前，舉止雀躍，散發着縷縷青春氣息。

隔二天，他便可以離開軍隊。到那時，他也會像他們那樣，到處雀躍着，他兀自地遐思。可是，他已不再是學生了。愈是注視着那幅稚氣的臉孔，這個事實便轉化為一種離別的情緒。對着這羣學生的歡樂，他莫名其妙地感到不滿。

走出咖啡座時，購物場不知何時來了許多人。他踏上自動樓梯，身子徐徐地降下去。

大街上早已燈光明亮，車子在流動。看着淒迷的光茫，他重新感到對她的戀情。她不再活動在世界上的任何角落，而是透明性的東西了。隨時，她的幻影追逐着他。在那個戀情的核心深處，是否沒有一點回報性的喜悅，在跟着虛無戀愛似的他，感到受到了人羣湧擠的騷擾。然而，在他的記憶底層，沒有一點她的笑之注視？想着，她的戀情也恍然燃燒起來，自然，兩個東西的接近，早已被透明所接納，不再回復到現實的原狀上面。

尋覓間，那羣學生又忽然跳進他的眼簾。四個人推推攘攘，相互倚倒在一起地吵鬧着。尖銳的嗓音冷冽地穿透車聲。在背後，戲院的電虹燈很亮。

看着他們，白白一股的東西向他襲來，那是白色校服。四個人身上的校服，經由冷氣和汗水，早已發綢。頓然，最右邊的一個向後面轉了半個圈，跑了起來，嘴裏發出呼嘯的嘶喊聲，其他三個，被牽連拉去似的，向他跑去；幾個人，很快地跑進底層烏黑的停車場入口。消失在黑暗的地方。他驚愕一陣，面前流動的車子，微光的地面上，暗澹的天空，構成立體的城市之一隅以及一個方向。他瞪着眼望向入口處，三十秒、四十秒、二分鐘，無聲無息的入口處，十秒，再過十秒，他凝着的身子，突然被時間之鐘敲醒，在寬廣與迷茫之中走了起來

嬰 南 子

穿過漆黑之甬道
自幽濛的宮中
湧出，怒放
如帶刺的玫瑰
以櫻紅的臉容，哭聲
刺破空氣的寧謐

在合一的完整中
她悄然分裂
成一獨特的自我

面額、鼻與雙唇

以自己的方式

不，自一種深遠的傳統中漫延

背負的，是無數的古老

以及未來的光芒

哭聲，是必然的需要

不哭，何以震撼古今

降臨不是抉擇

路不得不走

要呼吸，不得不哭

一九七八年三月十五日

周清肅

冬暖

連燈都是寒峻着臉
不信任彼此的溫暖，對視着
一冷起來，彷彿這世界是酷情的
沒有一點寄託，而陰霾
滿天，連煙都沒有一縷可見
潑辣的冬時，連人間
都是不可解的蕭蕭索索

而風意勝雪，薄涼的柳葉刀
捲起漫天漫地的殺氣
把淒厲的景色籠照成一片凜凜

連衆山都是冷絕的

持執着最高的孤傲

橫秋的老氣終使峯頂白髮蒼蒼

我們是孤峯頂上的斑斑足跡

爲尋一枝燦爛的白梅而來

不信世界酷情如此

不信大寒中舉目盡成蒼茫

我們是零度以下猶不滅的火種

要在冷却的灰燼中

挑起一爐熊熊的跳躍

烘烘的「圍爐曲」輕輕飄揚

在這蕭肅得連燈也寒峻着臉的夜裏

把溫暖投入每個心坎

把春天提早唱醒

七八年一月六日

王潤華

熱帶水果皇族的家譜

(續稿)

尖美娜

從花瓣開始凋落
我就想攀落地面
可是鍋中沸騰的水聲
爐裏閃爍着的木炭
卻傳來種子的呻吟
和峩峩娘惹貪婪的笑聲
波羅蜜和我
簡直像一對孿生的兄妹
雖然他肥胖，像一個大冬瓜
我豐滿，像一個長種木瓜
橢圓形的面貌
荔枝式的皮膚

依偎在母親腰枝的時候
害蟲細緻的觸角

也辨認不出我們的身份

成年之後

我們帶着芬芳的鄉土氣息

創傷時

我們都流着潔白的血淚

看，我們滿肚子的學問

像一顆顆沉重的黃金

當然，我跟波羅蜜不一樣

我是最受寵的公主

我住在多雨又多風的禁宮之中

每年緊隨榴槤皇帝

作季節性的巡幸國土

穿上黃袍的時候

我兩腋下的暗香

告訴了松鼠

我的風韻和波羅蜜完全不同

鳳梨

上帝是我最忠實的擁護者

娶孩時就替我加冕

你看，我頭頂閃閃發亮的皇冠

證明了我才是天子

我才是果中之王

可是，根據園藝家的記憶

我祖父是南美洲被推翻的暴君

葡萄牙水手把他放逐到南洋羣島

晚年流落異鄉

每當有人稱他王梨

每當在水邊散步

偶然低頭看見藏著皇冠的倒影

他的心裏便充滿辛酸的回憶

爲了怕遭受誅滅九族

我逃亡到橡膠園

在高大榴槤樹的陰影下

想恢復王位

而不惜發動一場戰爭

後來想起現代化的商業世界

我便脫下皇冠和皇袍

赤裸裸的

或水汪汪的

讓水手帶我週遊列國

報告替我賣廣告：

鳳梨有A B C G 的維他命

而且消暑止渴

詩語言的飛躍性

以語言學嚴謹的理論分析，我們口頭上所說的話，叫做語言；寫在紙上的語言，就叫做文字。本文的立論中心，是在探討詩文字的多面性問題，當然不是囿于口語的範疇；不過，由于坊間的流行說法，故題目只好從俗。

如所知悉，詩是語言的一種藝術，而詩人又是語言的鑄造者，當詩人要完成一首詩時，他必須以語言作為媒介，他的詩表現得優秀與否，胥視他本身的語言運用是否成功？可見，詩人是完全不能捨棄語言的，換句話說，詩人一旦離開了語言，他就無從寫詩了；所以，梵樂希說：「人類並非以思想感情寫詩，而是以語言文字表現詩。」

古今中外，偉大的作家都非常重視文字的使用功能，尤其是詩人更垂注于駕馭文字的工夫。可以這麼說，詩人是語言的主宰者，唯有詩人才能有效地操縱文字；是故，詩人經常賦予語言新生命，使語言具有創造性。其他詩人第一次用過的語彙、詞句，有抱負的詩人，根本不屑跟隨，就算是他自己所新創造的新發現的，他也絕不會再三重複。因此，詩人所寫的詩的語言，力求新鮮、精確、簡鍊、生動、優美等等，因為詩人着重如何運用與怎樣創造文字。

語言自身具有時地、人的因子與背景，古老的時代，不同地區的人類的語言，必定是截然迥異，有者甚至相差一萬八千里；就算是在同一個國度裏，語言的差異性，也會十分巨大，除非全國上下都採用單元的統一的語言。舊時代的語言，由於欠缺應用的緣故，有許多字已趨自然死亡的狀態，如犇、麅、駢、駒……等是；可見，新時代的語言，是活生生的，因今人仍然一直在使用。職是之故，我們這一代的詩人，必須從舊時代舊作品中解放語言，才能表現出新時代新作品鮮活的語言生命，這當然也包括了一切外來語的精萃。

由於語言機能的有限限制，人類心思的無垠飛躍，語言通常都無法完全表達心象，我們常說的「非筆墨所能形容」，或曰「書不盡言，言不盡意」——這不是說明文字的有限機能嗎？可是，誰也不能否認，語言却是詩人表達心象的唯一工具。在這種情況下，詩人每每都不願遵循文法的規則，而堅信使用自我的語彙，揚棄為大家所習慣接受的譬喻，講究自由聯想，使潛意識的、純粹的、原始性的精神感受的經驗，透過逾越文法常規的語言，盡量把這些經驗表露出來。

M. Hamburger 在 “The Truth of Poetry” [書中會引述 Donald Davie 的話]：“....

Syntax in poetry is wholly different from syntax as understood by logicians and grammarians.” Donald Davie 就他自己的這個論點，比較梵樂希與馬拉美在文字使用上的差異；他對馬拉美的評語是：“The syntax of Mallarmé appeals to nothing but itself, to nothing outside the world of the poem.” [當然梵樂希強調的是詩的韻律 (acoustics)，不是詩的語意 (semantics) 由於非本文所欲討論的範圍，故表過不提。]

自以上的引述看來，詩人或詩論家均強調詩的措辭 (diction)、造句 (syntax)、語意 (semantics) 都與習慣上的日常用語或文法，迥然不同。惟有這樣，詩語才會具有新生命，因為詩人從語意的試探 (exploration) 中，發現 (discover) 新的象喻世界，使詩含蓄而耐讀，使讀者能够進行大幅度的聯想。詩人在實際的文字運用和句法的安排上，就我們所能知道的，康明思 (E. E. Cummings) 是一位最富于試探性，也是最善變的現代詩人。他創新字，把 mankind 寫成 manunkind；他拆舊字，把 beautiful 拆開為 beaut 和 iful；他變換詞性，如：

He sharpens say to sing.

實際上應當是 **He sharpens speech to song**。〔因 **say** 是動詞（**speech** 才是名詞），**sing** 也是動詞（名詞是 **song**）〕才合乎文法與邏輯，此外，他爲了使詩的節奏呈現快或慢，有時將一行詩寫得很長（象喻快），有時把一個字寫成一句詩行（象喻慢）。他甚至有時把詩句倒裝、穿插、交錯，真是形形色色，琳瑯滿目，不勝枚舉。

W. C. Williams 有首舉世聞名的小詩“*Red Wheel Barrow*”。

So much depends

upon

a red wheel

barrow

glazed with rain

water

beside the white

chikens

其實是個長句型的結構，如把它寫成：“**So much depends upon a red wheel barrow glazed with rain water beside the white chikens.**”像這樣的長句，當然顯得十分冗繁、瑣屑，將它拆開成短句，却有種跳動、活潑、飛躍的感覺，叫人讀了，愛不釋手，也易上口。

中國傳統詩在句法上，極富彈性與伸縮性，所以在詩的語意上、文法上、節奏上，都可反覆變化，盡情馳騁。最令人欽敬的傳統詩人，便是杜甫，他的五七言律詩，更是獨運匠心，生動精彩，是有唐以來，中國偉大詩人使用詩語最透澈，最精策的一位。由于杜甫工于鍛鍊，把文字的功效，發揮到淋漓殆盡，因此在實際運用文字時，交錯、倒置、省略、變換詞性、精警（指「詩眼」而言）等等技巧，都能臻達頂峯的詩語張力（**tension**）的異常效果。如：

戍鼓斷人行，秋邊一雁聲。

可作如下幾個安排（不理詩律中的規則）：

戍鼓行人斷，秋邊一聲雁。

行人斷戍鼓，雁聲一秋邊。

人行斷戍鼓，雁聲一邊秋。

戍鼓斷行人，一聲雁秋邊。

人斷行戍鼓，一聲雁邊秋。

當然我們還可作其他的安置。這裏要特別注意的，就是「斷」字，它是「詩眼」，所以第一句的變化比較廣，伸縮自如，次句沒有「詩眼」的字，故變化比較呆板。

由上觀之，語言當作詩的表達工具，跟作為實用的工具，是完全不同的。當作實用的工具，表達單純的意志與感情，作為達到生活上實用的目的，所以單純便成為生活上便利的理由，方便傳達訊息，一句話只代表一種意義，但詩的語言，却是具有飛躍性，兩者不可同日而語。我們可莫要忘記，語言由於便利的、習慣的使用，難免要日趨衰敗、生銹，甚至屍骸無存；由是之故，詩人必要下定決心，須要經常無休地擴大語言機能的領域，賦予語言前所未有的新生命——詩的語言恰是負有這個重任。

William Empson 曾倡議詩的語言是具有 seven types of ambiguity 的，這也表示了詩

語的七種多義性；可見，詩語的歧義性愈大，相對共生的幅度也就愈大，詩語的矛盾性越尖銳，詩意也就越加耐人尋味——如此一來，詩語就益加適當扭曲、壓縮，當然不以平鋪直述為妙（除非無法適當運用詩語），如劉勰所說的：「思表纖旨，文外曲致，言所不道。」詩人在表達內心情趣時，是無法直接描述的，宜「文外曲致」，方能捕捉。

事實上，語言可分為兩大類：一是在日常生活上，語言只賦予普遍事物的一種符號；這種實用化的詩言，如要負起所謂詩世界的特殊任務，畢竟困難重重。另一是詩的語言，這種語言所表示的世界，乃能喚起詩人過去種種經驗的記憶，然後與讀者分享樂趣，因而擴大了作為一種呆板符號的單純意義的領域，故具有不可思議的機能。梵樂希說：「詩人的工作是：以日常實用的語言，去創造異常的非實用的詩的特殊世界——事物的新程序，關係的新

體系。」就是表明詩的語言，雖基于實用，然却有其特殊世界的任務。

譬如李白的詩句「白髮三千丈」，「三千丈」本來的意義是表示距離的長短，由於大家在日常中使用的習慣，因此「三千丈」遂成爲我們共通的表達工具。但是「三千丈」一到了詩人手裏，被置于一句詩中，與其他語言（即「白髮」）發生關係時，便輕易地改變了它原有的固定意義的樣貌，具有鮮活的新生命，也使原始的意義益形複雜，變化多端。所以，這時的「三千丈」，已不再是日常習慣上的觀念，而是作爲一種經驗中的特殊語言，使它能激發起人們從未表現過的意義，耐人尋味。可見，詩不僅不重視日常的語意，甚至有意忽視文字表層所給予的有限意義，而着重文字本身所暗示的無窮無盡的意義。

W. K. Wimsatt 說：「詩的意義就是文字的意義，但它並非存在文字裏頭……它在文字之外。」這個觀點跟中國傳統詩論家的理論，十分接近。嚴羽曰：「不涉理路，不落言詮」又曰：「盛唐諸公……言有盡而意無窮。」梅聖俞云：「含不盡之意，而見于言外。」王國維道：「如無言外之意，弦外之音，終不能與于第一流作家也。」司空圖言：「不著一字，盡得風流。」……等等，無非是在說明，語言的實用意義，到底是有限制性的，詩意（或所謂的詩之興趣）並非在詩語中覓得，而是在詩語之外尋獲。

我們理當清楚：當我們在進行創作時，即會興起一種悠然神往的情趣，是故，當我們進入一種超越物我的境界，耽于神思時，着實非語言所能清晰表達的；**A. Bremond** 說：「（詩境）非語言可辨的表現。」陶潛曰：「此中有真意，欲辨已忘言。」說的正是這種無法名狀的詩境。所以，**T. E. Hulme** 便說：「由於語言無法正確表達我們的心思，我們不得不研究出獨創的敘述法。」他所研究出來的獨創敘述法，便是比喻——這跟劉勰的「萌芽比興」詩論，恰好相互融合。可見，當詩人在創作時，應當戮力使用語言的象徵性，寫出詩人內心感覺的各種經驗。因爲一般語言與語言之間的唇齒關係，係由詩人有效地使用直喻、隱喻、象徵等等表現出來。如果我們太端賴語言表層意義的機能，那麼，這種被寫出來的文字，必然遠離詩語的言外興趣，變成索然無味了。誰也毋庸置疑，詩語是具有高密度的比喻機能，故寫詩須用特殊的語言才能完成預期的效果。倘若我們在剖析詩時，只注重分析表層意義的單語，成功的機會，當然微之又微矣。

I. A. Richards 把語言分為兩大類：其一是當科學的使用，作真確的陳述；其二是當情感的使用，作偽假的陳述。科學的傾向是固定語言，保留嚴格明確的表層意義；詩人的用語，却不斷變更，語義不固定。前者具有參證價值，後者則否。不過，詩語的使用，當屬後者，因更能發揮語言多面性的象徵功能。所以， Richards 強調分析詩中的 *texture*（字質）與 *structure*（結構），而詩評界慣稱之為 *semantic analysis*（語義分析）。到了 F. T. Coplestone 手中，他認為「文字是在詩中的行為」，由是，他倡導「想像」，以詩語的矛盾意象，以不和協性質的意義，展現詩語多面性的變化。如前所述的 William Empson，他乃 Richards 的學生，倡立「Seven Types of Ambiguity」，更是西文詩評界「語義分析」的權威代表，把文字的多層含義或影射，詩語的多面性象徵，發揮得淋漓殆盡。後來， Cleanth Brooks 創立「矛盾語法」，就詩語多面性意義而言，矛盾語法是適宜于詩的，甚至可以說是詩中無法避免的語言。Brooks 的立論基石是：科學的語言，絲毫無矛盾跡象，可是，詩中的情理內涵，只有靠矛盾語法，始足以表達複雜的心象，那是不在話下的。

一切較微妙的心緒，必須用喻詞表現，方能抒發情懷，但喻詞若用得不切貼，可能會使其涵義有所偏頗、重疊、差異或抵觸之處；因此，使用喻詞時，應盡量避免有所出入，而做到恰如其份。無論如何，我們還是鼓勵詩人多用喻詞，因詩語越是間接，詩作越是有興味，而其飛躍的空間，也就越加廣袤。倘使喻詞不斷以新穎突然的結合並列一起，詩語就像白雲蒼狗，變化多端，詩語一旦無休止地變化，詩意就不僅只有一層含義了，所以詩語跟語言的表層意義，差別是十分鉅大的。

當然，誠如艾略特所說的，語言雖具有音響的機能與意義的機能；但不管怎樣，詩中所表現的語言，最低限度須通過其表層意義來表現，易言之，詩語的多面性意義，乃基于語言第一層次的意義，然後循此加以擴大，如「白髮三千丈」，乃由「三千丈」的表面意義，擴大其內涵的無窮盡意義。是故，那些像科學報導的真實性的語言，便不適合表現詩了。

前文會說過：語言在日常生活中，幾乎是千篇一律被習慣地使用，語義是固定不變的；然而，若果我們寫詩時，能够妥善安排（指語言與語言之間的關聯），則有可能化腐朽為神奇。因為語言的力量，乃產生于新關聯之後，一旦找到新關聯而適當運用之，便能把新鮮觀

念迸發出來，從而衝擊人類的心靈，意興遄飛。可見，語言的機能，須視詩人如何操作（或連串）它們之間的新關聯，所以詩人必定是尋覓語言新關聯的拓荒者。

例如馬載的詩句「微陽下喬木，遠燒入秋山。」「燒」這個單字，本來只能喚起讀者一種固定性的意義，但詩人將之置于其他語言中，隨着與其他詞語發生新關聯後，便會觸發起讀者許多「燒」本意之外的嶄新經驗（當然一些被遺忘或沉睡的體驗，也會被喚醒起來）。如換成「夕陽在秋山上的喬木間，散發着金黃色的璀璨」，則與「燒」的本意，相差遠甚。總之，詩人在創作時，對於語言的運用，必須經過一番揉合、鍛鍊、拉長、壓擠、碾通、扭曲、鑄打、蒸餾等的工夫，使驚覺的凝視，擴散而成爲歧義。所以，日常生活上的普新語言，經過一番破壞了的習慣語型，不但不受限制于文法的結構，反而會具有「種警策的碎鮮感，奇特而險峻。波特萊爾曾說過：優秀詩人使用的語言不一定很多，只要在詩中能創造出一些確切的詩語，就算是很普通的一個字，也能鮮活起來——這當然是詩人發掘了語言與語言之間的新關聯。

脫稿于五月四日

中國現代作家傳略

(二) 張資平

張資平（一八九三—？），作家、地質學家、創造社的發起人之一，也是浪漫派流行小說家。中日戰爭期間，他在日人操縱的汪精衛政府內做事。

廣東梅縣是張資平的出生地。他的父親是位潦倒的生員，讓他的兒子從小就讀中國經書。一九〇六年，張資平進入廣義中西學堂，這是廣東省一個美國人辦的浸信教會學校，他在那裏唸到一九〇九年。一九一〇年，他通過廣東高等警察專校的入學試，後來在那裏求學時，考慮把刑法當作事業。一九一二年，他考上廣東省公費留學獎學金，就到日本去深造。

張資平的留日時期，對他的知識跟個人歷程，以及對他的專業訓練，都一樣重要。一九一四年間，他在東京學習日文時，便結識郭沫若、郁達夫跟其他愛好文學的中國留學生。雖然張資平在一九一二年拿的是東京帝國大學的地質學學士學位，他却選擇文學生涯。一九二一年，郭沫若離開日本返上海當編輯，同時出版第一本詩集「女神」，廣受讚許。一九二一年七月，郭沫若回到日本，跟友人商量辦一份文藝刊物。這批人包括張資平、田漢跟郁達夫。他們商量的結果，便是成立一個叫創造社的文藝團體。

一九二二年到一九二四年間，是早期創造社的輝煌時期。張資平跟郭沫若等友人，埋頭編輯「創造季刊」。刊物的宗旨在宣揚浪漫主義以及為藝術而藝術的信仰。張資平是經常撰稿的一人。一九二二年，他也出版第一本小說「冲積期化石」，由上海泰東書局印行（創造社的刊物，也都由泰東書局印行）。不久，張資平便成了浪漫派的流行小說家。

張資平後來不再替「創造季刊」做事，而在一九二六年，擔任國立武昌師範大學（武漢大學的前身）的礦物學教授兼地質系主任。他在那裏開始吸收革命理論跟普羅文學的思想。一九二八年五月，他回到上海，在暨南大學跟大夏大學教文學課程。這段時期，他放棄浪漫題材而嘗試寫作一些政治論述。他也試過開書店、辦刊物，但這些努力都很短命。據說，張資平跟創造社的關係，一直維持到該社在一九二九年二月被國民黨當局封禁為止。一九二九年以後，他繼續文學創作，一邊做點生意。中日戰爭期間，他在南京日人操縱的汪精衛政府內做事。日本投降後，他跑到台灣暫時避難，但不久回去上海，而在一九四七年六月因勾結敵人罪名受審。從此以後，他的下落便不明。

張資平是位多產的長短篇小說家，也是譯得很勤的翻譯家。他早期的浪漫短篇，是他作品裏最有趣味的。他後期的作品，大都以戀愛三角等濫調作基礎，人物膚淺，而且着眼點在於愛的肉慾。他所謂在作品中宣揚中國新民族精神的作風，只不過是在一九二八年後，換上一套新的術語辭藻。總的來說，他的作品旨在娛樂讀者，而且他也曾經在中國享有相當高的知名度。

張資平已婚，據說有四個子女。

作品年表

- 一九二六 沖積期化石。上海：創造社出版部。
- 一九二七 苔莉。創造社。
- 一九二八 愛之焦點。上海：泰東書局。
- 一九二八 最後的幸福。
- 一九二八 ——？「新宇宙」編者。
- 一九二八 ——？「樂羣月刊」編者。
- 一九二九 長途。上海：南強書局。
- 一九二九 青春。上海：現代書局。
- 一九二九 ——？資平小說集。上海：樂羣書店。三冊？
- 一九三〇 梅嶺之春。上海：光華書局。
- 一九三〇 煙燭。上海：樂羣書店。
- 一九三〇 跳躍着的人們。
- 一九三〇 天孫之女。上海：文藝書局。
- 一九三一 愛之渦流。上海：光明書局。
- 一九三一 羣星亂飛。上海：光華書局。
- 一九三一 紅霧。樂華書店。
- 一九三一 明珠與黑炭。上海：光明書局。
- 一九三一 北極圈裏的王國。
- 一九三一 上帝的兒女們。上海：光明書局。
- 一九三一 編輯「社會學綱要」。上海：商務印書館。
- 一九三一 枇杷花。
- 一九三一 素描種種。上海：光明書局。
- 一九三一 脫了軌道的星球（東遊十年）。上海：現代書局。
- 一九三二 愛力園外。上海：樂華圖書公司。

一九三三 雪的除夕。上海：商務印書館。

一九三三 不平衡的偶力。上海：商務印書館。

一九三三 時代與愛的歧路。賀鐘書店。

一九三四 資平自傳（從黃龍到五色）。上海：第一出版社。

一九三五 （編）文章構造法。上海：商務印書館。

一九三六？ 張資平選集（徐沉泗、葉忘憂編）。上海：萬象書屋。

一九三六 飛架。上海：復興書局。

一九三六 地圖學及地圖繪製法。上海：商務印書館。

一九三七 歡喜陀與馬桶。上海：復興書局。

一九三九 戀愛錯綜。上海：中華書局。

一九五一 青春狂想曲。香港：賀明書店。

一九五二 革命情侶。香港：賀明書店。

年代不詳 張資平等著，現代戀愛小說選。上海：南華書局。

觀衣（翻譯）。

楂樹節。

性的等分線。

化石人類學。

一般冗員的生活。

人類進化論。商務印書館。

人文地理學。

蓋基傳略。商務印書館。

扣拉沙。

公債委員。

空虛（翻譯）。

兩人。

某女人的犯罪（翻譯）。

木馬。

歐洲文藝史大綱。

平地風波（翻譯）。

普羅文藝論。

普通地質學。商務印書館。

十字架上。

石油與石炭。商務印書館。

地質學者達爾文。商務印書館。

地質礦物學。商務印書館。

草叢中（翻譯）。○

自然地理學。商務印書館。

文藝史概要。

壓迫（翻譯）。

約伯之淚。

資料來源

王哲甫，中國新文學運動史。北平：捷成印書局，一九三三。

王瑤，中國新文學史稿。北京，開明書店，一九五一（第一冊）；上海：新文藝出版社，一九五四（第二冊）。

史秉慧編，張資平評傳。上海：開明書店，一九三六。

出版週刊，一三一期（一九三五年六月一日），頁二十二。

外務省亞細亞局編，現代中國朝鮮人名鑑。東京，一九五三。

李一鳴，中國新文學史講話。上海：世界書局，一九四七。

張資平，資平自傳（從黃龍到五色）。上海：第一出版社，一九三〇四。
黃人影（顧鳳城的筆名）編，創造社論。上海，光華書局，一九三〇一。

賀玉波，現代中國作家論。上海：光華書局，一九三〇一。一冊。

賈逸君編，中華民國名人傳。北平，文化學社，一九三〇至三〇〇一。一冊。

讀閱會編，現代中國人名辭典。東京，一九五七，一九六二。

楊家駱編，民國名人圖鑑。辭典館，一九三七——三冊。

顧鳳城，中外文學家辭典。上海，樂華圖書公司，一九三〇四。

Schyns, Jos. et al. 1500 Modern Chinese Novels and Plays. Peiping:
Catholic University Press, 1948.

溫任平

序「八月的庭院」

朝浪有意把他幾年來所寫的散文作品結集出版，並與洛雨思（孤秋）聯袂到訪，邀我寫篇序文。盛意拳拳，令人感動，乃決定聊綴數言，稍抒己見，或許也可作爲這本即將出爐的散文集底一份小小賀禮吧。

如果散文有所謂主知型與感性型，那麼朝浪的散文大致屬於感性的，抒情的味道頗濃。寫景之作通常都不僅限於景物的描寫，而是把一己的感懷也寫進去了。今日寫散文的高手，當然是名副其實的高手，甚少只顧景物之瑣細描繪，而不熟諳「借物起興」「情景交融」的。「情景交融」實在是中國文學中最常見，最常用，抑且最層出不窮，可以不斷翻新變化的，一大技巧。擅於把握這種技巧，才可寫好抒情散文。

說來創造性散文的領域甚廣，舉凡嘲諷的、機智的、象徵的，甚至向詩或小說借鏡的，只要作者把握得宜，都可寫出一手別具一格的散文。一般而言，一篇成功的散文多數是數種手法的巧妙運用底成果。左手寫散文，右手寫詩的朝浪，如用心向現代詩的象徵、比喻、反諷等技巧擷取長處，加以融會貫通，一定能在形式方面有所拓展，有助於其散文的整個表現。

「八月的庭院」集子裏其中的一篇「樓閣之暮」首節的處理就很不俗：

是一陣平穩的步姿踏在這樓閣的木梯。是一前復一後的屐音響在這蒼老的梯級。之後，一個身影出現在樓閣的上端，背部展向東面，臉部側向那西面染紅的暮霞……

你眺望。

第一段提供的猶似電影中淡入的人影輪廓。這一段至第二段用到了懸疑（*suspense*），讀者開始還不知道那個「臉部側向西面染紅的暮霞」的人是誰，一直到「你眺望」三字的出現才點出了人物。像此類手法本是小說所慣用，散文擴取所長，對於它本身的繁富性一定大有幫助。

讀了「八月的庭院」的稿本，我覺得朝浪的文字運用尚未十分嫋熟，不過他才二十多歲，還很年輕，假以時日琢磨，成器應該是可期的。一個作家最重要的莫過於對文字的敏感了，文句的恰當精鍊是所有成功的文學作品的基本條件，在這兒強調，用意除了勉人之外，何嘗不是在自勉呢。

以上蜻蜓點水式的小評，自然稱不上甚麼論見，所幸讀者都是明眼人，當可於自行細閱時獲得更多心得。朝浪於「海濱交响曲」一文末段有云：

「我們要欣賞異樣的風景，要品嘗不同的情懷。」

這句話很有意思，很有點人生哲理。如果異樣的風景比的是異樣的形式風格，不同的情懷喻的是作品底不同內容，朝浪這句話用之於散文，相信也是恰切的。希望朝浪來日的散文更能朝向「異樣的風景」「不同的情懷」進軍，那兒的天地是廣闊的。

「暮色中」自序

菊凡

我知道要寫出一篇沒有瑕疵的短篇小說，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何況我是個對寫小說認識並不够深、對人生經驗不够廣的人。雖然如此，我却也不願就此而擲筆不寫。許多人把寫小說當作是一種發洩的工具，或更甚的，把它當作是一種宣傳主義的東西，因而把寫小說認為只是一種信手寫來，有頭有尾即可的玩意。我是不贊成這種太狹窄的文藝觀點的。文藝，絕非那樣簡單的東西。

在我這本集裏，我並無意試圖標新立異、我只試圖通過我認為最適合於表現小說中人物的處境、思想及感受的方式來寫各方面的題材，這樣而已。老實說，我一向很苛求自己，但由於我的文學修養極有限，因此，常有眼高手低的感覺，這是我自知的。

我平時對別人寫的小說，在內容或技巧上都很苛求，我也同樣渴望別人對我有所苛求。我想，在互相苛求之下，才會有進步。其實，誠意的苛求，也是一種愛心，我欣賞它。一個創作者，必定要有勇氣面對讀者的要求，寫出越來越好的作品。我自然希望自己能堅守這個信念。

一九七八年五月

註（1）本書本以「菊凡短篇」為書名，現改為「暮色中」

（2）本書僥倖得到雪州中華大會堂資助一千元出版。

陳鴻洲譯

之三

馬來文學講座 編纂局時期 (二)

主席：這一講我們將討論編纂局時期的下半部，尤其是關於馬來新文學在印尼發展的情形。依我的看法，禮教的問題似與編纂局的作品有着不可分隔的關係。我的意思是說，禮教在編纂局的作品裏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換句話說，編纂局的作品所談論的都是禮教問題。阿末兄是否想對這個問題發表一些意見？

阿末：禮教問題與編纂局的作品的確有一種分不開的關係。一般上來說，編纂局的作品所談論的是禮教問題；不過例外不是沒有的，譬如 *Paulus Supit* 的長篇小說「母親的愛」就不談禮教問題。而這類作品也是屬於編纂局行列的作品，祇不過它跟多數的編纂局的作品不同而已，這類作品談論末拉都 (*Menado*) 社會。

主席：編纂局的作品是否專談某個社會裏所發生之事？我之所以會問起這個問題，是因為剛才阿末兄說過「母親的愛」比較特殊，它所談論的是發生在末拉都社會之事。

阿末：是的，主席先生！除了少數的例外，編纂局的作品所談論的是發生在米南加保社會的事。當他們

談論到禮教問題時，指的是米南加保社會的禮教。

主席：所以我要問，爲甚麼禮教，尤其是米南加保社會的禮教佔着這麼重要的地位，你尚未回答我的問題。我請巴錫兄解答這個問題。

巴錫：爲了解答主席先生所提出的問題，讓我先談幾項與它有關的問題。第一，多數編纂局時期的作者都是出身自米南加保社會；他們非常瞭解米南加保的社會組織，所以所談論的當然離不開米南加保社會之事。

主席：但爲甚麼他們祇注重在禮教問題的談論而已，這對我們來說是很重要的。

巴錫：是的，主席先生！我就要針對這一點來發表意見。他們出身在封建的舊社會裏，一切都由團體社會來安排，一切的利益都以團體社會的利益爲主。這跟他們所受的教育不同，他們祇注重個人，不會聽憑團體社會的擺佈。於是，在價值觀念上，個人與家庭之間就產生了磨擦。家庭把他們當爲違反禮教之人，家庭強迫他們服從禮教，因而引起了衝突，這就是他們在小說裏所要揭發的問題。

主席：我們可以這麼說，作者對社會舊禮教所持的態度是消極的。他們看到，世代相傳下來的禮教已不適合他們。這是實在的，但可惜在「黃蒂奴巴雅」和「錯誤的教養」這兩部小說裏沒有顯著的表達出來。揭發最深入的倒是罕卡（Hanka）所寫的「德里浪跡」（Merantau Ke Deli）和「溫德威艦沉沒記」（Tenggelamnya Kapal Van Der Wijk）；但這兩部小說不屬於編纂局的作品。巴錫兄對此有何意見？

巴錫：這是一件有趣之事。奴巴雅被迫嫁給拿督末林宜不是因爲禮教的問題而引起。「錯誤的教養」所提起的是另一項問題，哈拿非的痛苦是因爲他遺棄舊禮教所造成者。這樣，阿都慕易斯（「錯誤的教養」的作者）對禮教所持的態度是積極的。但我們必須記取一點，平常所指的禮教並不是學術上的名稱而已，一切由上一代的人所施予之壓力以及他們的言行等，都代表舊禮教的一部份。雖然整個故事沒有反抗禮教，祇要在語言上有抵觸到禮教，就算是反抗禮教了。這情形會發生在「錯誤的教養」裏，雖然它的故事沒有違反禮教；反之，却是支持禮教。如果哈拿非跟拉比亞結婚，而且懂得如何珍惜它，他將會得到幸福。但哈拿非並不這麼想。他把拉比亞看成禮教的一部份，對他有害無益。他娶另外一名少女，那就是柯麗。柯麗把他帶到痛苦裏。

阿末：主席先生：我想提出一個問題。

主席：好的，請吧，阿末兄。

阿末：照這麼說，「禮教」這兩個字在編纂局裏不一定指學術名詞，而是習慣上的稱謂。我相信，編纂局的一些作品是真正抵觸到禮教的，譬如，跟外地人結婚即是其中一個例子，這在 *Rusmala Dewi* 一書或 *Adi Negara* 的「熱血」（*Darah Muda*）裏即可見到這樣的例子。

巴錫：阿末兄說得對，*S. Hardjowarmo* 和 *A. Dr. Madjindo* 所著的 *Rusmala Dewi* 的確有抵觸到禮教。

Adi Negara 的「熱血」亦不例外。在米南加保人的社會裏，跟外地人結婚亦屬於違反禮教的行為。

主席：巴錫兄，這一種解釋使我想起了另一件事。讀了編纂局的作品以後，我發覺小說的主題離不開戀愛與婚姻。

戀愛的受挫折是因為禮教的介入，而結局是死亡。婚姻也是這樣。婚姻的破裂是因為雙方家庭的介入所造成。巴錫兄可否加以說明一下？

巴錫：我先開始第一個問題，即戀愛問題。當我們談到戀愛問題時，一定會想到婚姻這個問題。戀愛的結果就是結婚。婚姻是米南加保家庭內之事，馬來羣島的其他社會也是如此。因為結婚是家庭內之事，所以就由家長來決定兒女的婚事。受過西方教育的青年人當然不會有如此的看法。在求學時代所受的教育與社交活動，使他們認識了另一個世界。他們跟自己所選擇的對象來往，接着就想到組織家庭之間題。這是禮教所不允許的。還有，他們的想法也跟長輩不同。家長處處以甘榜人的利益着想，他們却另有所想。所以適合甘榜禮教的婚姻，不是他們理想中的婚姻。

主席：巴錫兄，我覺得你尚未談到正題。我的意思是說，為什麼戀愛與婚姻在編纂局的小說裏佔着相當重要的地位？

巴錫：是的，我就要談到這一點了。婚姻是米南加保人的家庭事務，其所扮演的角色除了延續家庭生活

以外，尚負有維持同一個社會的家庭與家庭之間的密切關係的任務。
如果一個人跟外地人結婚，這兩項任務就無法達到了。於此可知，戀愛在米南加保的社會裏佔着相當重要的地位。同樣的，在小說裏也成為重要的主題。

主席：可是，婚姻生活方面也是存有問題的。依照禮教方式結婚的人也會面對婚姻生活的難題，這種例

子可以在 Nur Sutan Iskandar 所著的「丈人之故」(Kerana Mentna)、Ardi Soma 的「史登柏的戒指」(Cinein Stempel) 和 M. Enri 的「親身子之故」(Kerana Anak Kandung) 等小說裏見到。

阿末：婚姻在米南加保社會裏是家庭問題，夫妻間生活之不能和諧，是因為受到各自家庭所束縛，雙方家庭都有權干涉夫妻的生活，這是青年人所不喜歡的。他們要他們夫婦間的生活不受到家庭的干擾，家庭的介入祇有促成婚姻生活的破裂，這就是他們所要揭發的主題。

主席：這麼說，婚姻成為了米南加保社會的敏感問題，米南加保社會更成為編纂局小說的社會背景。祇因為編纂局時期的作品是由米南加保的作家們所寫，所以米南加保社會的禮教、戀愛與婚姻才會變得如此重要。對這些青年作者來說，禮教是重要的問題，因為它跟他們的教育背景背道而馳，它也跟他們的戀愛與婚姻生活有關。

接下來讓我們從另一個角度來研究編纂局的作品。編纂局作品的出現剛好是在印尼民族主義運動興起的年代。現在我們想知道，編纂局小說的發展是否與民族主義運動有直接的關係？這是重要的，因為編纂局是由荷蘭殖民地政府所控制，而編纂局的重要成員却與當時的政治活動有關，譬如阿都慕易斯即是其中一例。請阿末兄針對這問題發表一些意見？

阿末：編纂局的作品沒有民族主義色彩。雖然「錯誤的教養」是由民族主義英雄阿都慕易斯所寫，但却看不到民族主義色彩的痕跡，我們祇看到哈拿非的痛苦是受到耶加達白人社會所影響，他們不能接受哈拿非跟一位白種女人結婚。但作者並不責怪白人社會，反而指責哈拿非的不是。哈拿非辜負了村裏的妻子，哈拿非很自負等等。在「苗帝奴巴雅」裏，拿督末林官雖被崇拜為抗荷的英雄，但他是一名惡棍。Nur Sutan Iskandar 的「護國將軍」也有着相同的因素在內。於此可知，抗荷問題祇是屬於個人的問題而已。同樣的，當 Raja Adil 滿足於現狀時，其鬥爭精神也跟着消失了。他感到滿足是因為娶到了 Anedlam Dewi。

主席：於此來看，編纂局的作品是沒有民族主義的色彩存在。最低限度，我們可以說它不含有顯著的民族主義色彩。接下來我們要知道，是甚麼因素造成這種現象的發生？

阿末：主席先生，原因是有的，第一，我們必須知道甚麼是編纂局？我們都知道，編纂局是由荷蘭殖民地政府所創辦。成立之初，曾訂下一些規章。譬如，編纂局不能參與政治活動。當然，所指的是

反荷與反荷人社會的活動。祇要看看「錯誤的教養」原稿所遭遇的命運，即可看出端倪。在原稿裏，阿都慕易斯把柯麗形容為壞女人，其行為有如妓女。祇因為沒有人要，才嫁給哈拿非。這是荷蘭殖民地政府所不允許的，因為它侮辱了白種人，當然也包括荷蘭人在內。結果「錯誤的教養」被修改成爲現在的模樣，即不含有民族主義色彩的小說。

此外，我們亦須記住，編纂局的作者們多數是荷蘭政府官員，即使他們存有民族主義思想，也不敢明目張胆的表露出來。他們這樣做的話，就會遭受到停職的處分。所以，他們必須尋找最安全的道路走。

主席：我覺得尚有其他因素在內，譬如，作者的文化背景。巴錫兄認爲怎樣？

巴錫：編纂局的作者是最早一掛接受良好的西方教育的青年人。他們的其他家庭成員仍在追隨着傳統文化。這樣一來，他們看到，甚至經歷到，他們的思想與傳統文化格格不相入。他們把這問題寫在小說裏，因此禮教問題在他們的作品內扮演着重要的角色。

主席：現在我們可以下一個結論，民族主義問題在編纂局的作品內沒有甚麼地位可言。說得清楚一點，它的地位是不存在的。這原因是：第一，編纂局是政府所創辦的出版社。第二，作者大多數是政府官員。此外，他們比較注重在與舊禮教的鬥爭，而不是民族主義鬥爭。

接下來讓我們談另一項問題。從剛才的談話中，我們討論了兩項問題：第一，禮教問題在編纂局作品中所扮演的角色；第二，在上述作品內並不存在着民族主義色彩。從第一項問題裏，他們所注重的是批評舊禮教；批評舊禮教也等於批判了當時的社會文化。現在的問題是，他們所作的批評難道僅限於舊禮教而已？或者尚有其他的批評？阿末兄對此問題的看法如何？

阿末：多數編纂局作者所批評的是社會文化問題，譬如由家庭決定的婚姻、或者多妻制等。他們的批評也針對婚姻生活方面；夫婦間的婚姻生活常受到雙方家長的干預。在他們的作品內，沒有提到經濟問題，或者貧窮問題。他們可能描述窮人的生活，但這不算是貧窮問題，反之，經濟問題在他們的作品內亦扮演不了甚麼角色。

主席：如果是這樣話，在他們的作品裏我們似乎祇看到兩代之間的鬥爭，這是因爲彼此之間的教育環境與工作性質不同所致。這跟新一代想在社會尋求地位有關係。

巴錫：我覺得這種說法相當正確。那些在當時接受西方教育的人是屬於新一代，不同於他們的長輩那

一代。如果村裏的人過的是農耕與經商的生活，那麼他們所過是受薪的生活。這就產生了衝突，尤其是與經商集團的衝突。這情形在Earl 的「親身子之故」以及N. S. Iskandar 的「無奈我是一位女人」裏看到。從這兩部小說裏，我們看到商人如何侮辱低薪集團的聲譽。

主席：巴錫兄，這裏面似乎也談到經濟問題，你同意嗎？

巴錫：主席先生，你說的有道理；但我不同意你的意見。在這裏，主要的問題不是經濟問題，而是新、舊兩代之間的衝突問題，經濟問題祇是連帶提起而已，不是主要的問題。所以，這問題不會在小說裏加以討論。

主席：所以，編纂局所討論的主要問題是社會文化問題，而不是社會經濟問題。這是為什麼呢？也許阿末兄可以分析一下？

阿末：我覺得這個問題跟他們的生活背景有關。他們是受教育的人士，我是說編纂局的作者。當時，受教育的人士多數是來自比較富有的家庭。他們所受的教育可以解決他們的生活題。因此，經濟問題不再引起他們的關注，這跟印尼一九五十年以後的作者的情形不同。後者瞭解經濟難題，因此經濟問題在他們的作品中扮演着相當重要的角色。

左斯譯

安莉達・白莉姐詩譯

夢的麵包

昨夜

我竟然吃了夢的麵包

我不知道蒼天

如何聽到這件事的風聲

巨翼聽到了這件事

長喙聽到了這件事

兇齒聽到了這件事

利爪聽到了這件事

麵包是相當赤裸的

它的味道是相當赤裸的

它沒有靈魂的掩蔽物

也沒有肌肉的掩蔽物

一個突擊麵包已被擰去

我的雙手被撕裂

一個突擊我的臉頰已被抓傷

我的脣上沒有麵包

祇是在談着麵包

夜是黑色的兀鷹

昨夜

我竟然吃了夢的麵包

我不知道蒼天

如何聽到這件事的風聲

一九六四

火的故事

這是個火的故事

你告訴我這個故事

這是生命的香烟

正是你所點燃的

火花是你所贈予的

此後我的心一直在吸烟

手中執筆時

你微笑計數着

這根烟花了十四分鐘

便已抽完；

而寫這首詩

費了我十四年

我的身軀是根尚未點燃的香烟
是你的呼吸給予它生命

對它的不斷焚燃

大地便是証人

香烟經已燃燼

你吸入一些

我的愛情的香味

其餘的已隨風飄逝

這是烟蒂

把它丟棄

願我底愛情的火燄

不會燒到你的手指

莫惦念已燃燼的

留意烟蒂的火星

小心你的手——

點燃另一根烟

一九六四

事件之一

年歲的鋸笑了

展示事件的鋒齒

那張天橋的

一隻腳斷了

一箇玻璃太陽沉落

它碎裂的紅點撒散我的眼內

使我的視覺迸裂

我甚麼也看不到

也許這世界依然人烟稀少

已棄職的

一九六四

這件事長久以來已發生了
時間用賄賂

收買了

歷史的書頁，乘它不覺

更改數行

祇要它有意

便塗沒其餘的

歷史感到瘋狂與沮喪

不過原諒那些歷史學家吧
但是今天它却很憂傷

一手將封面散開

撕去幾頁

而用繩帶將故事部份就它們的位置繫起來

歷史觀望着

然後靜靜地從書頁中走出來

而佇立樹下

抽起香烟來

一九六四

作者簡介：

白莉姐（Amrita Pritam），一九一九年生，父親也是個作家。她的著作甚豐，包括十六冊詩集、十七部長篇及四本短篇集。她最著名的一部長篇為以印度分裂時代為背景的『骷髏』。她的詩集會獲獎，作品大部份被譯為興地文、烏都文、英文及俄文。白莉姐早期的作品給人的一個印象是，她屬馬氏信徒，但她堅決否認。一九六六年開始她編輯出版一本叫『蛇的珍珠』的文學刊物。

這裏的四首詩譯自阿狄爾·朱薩華拉編的『印度新文學』（七四年企鵝版）一書，其中『火的故事』由白莉姐與查爾士·柏拉斯治從本查比文譯成英文，『事件之一』由阿斯嘉·華查赫與卡羅·考普拉譯成英文。『已棄職的』的英譯者則是瑪衡德拉·古拉史列地。

渡

佐漢

你搖醒了我

聽我說，溫柔又任性的你。去年我剛剛到這船上來，有一夜在好望角的時候，夢中驀地感覺身體輕輕的左右搖幌，臥在舒軟的床上，又不知是否真的睡在搖籃裏——我早已忘却了時空。船很大，平日甚少有搖擺的時候；第一次經過那裏，人却在夢鄉。一時驚醒過來。

我，獨個坐在一室的夜裏笑了。是你最母性的手，正溫柔地推動着我。我心中終於充滿感激，又在你溫柔推動搖籃的手裏進入夢鄉。

唉，你吞噬了太陽

每一個黃昏，我總是眼巴巴的看着你將一輪金黃色如蛋黃似的太陽吞噬。我是這樣的怨你，這樣的生氣你。你留下了片片彩雲無依藉似的在天邊流浪流浪。在你遼闊的胸懷裏我無法去追回你吞噬的太陽；每一天我只能等待那麼一回，守候你靜靜的將它吞下。我嘆息，但我還是讚美你吞噬它的姿態。來回的踱着，我

羨慕小王子能在他小小的星球上一天裏搬動他的椅子看四十三次的落日。

而我只能守在一方，等待你那令人心跳的姿態。我實在不該怨你，因為你答應我，答應我要在另一邊將太陽吐出來。

你是一張大的絲絨布

是的，你是一張墨藍色圓型的大絲絨布。在我四周。你和我的上方，是一個清清爽爽淡淡藍色的圓型巨大單子。你真神秘，你從不讓我知道是誰的手握在你的四角輕輕的抖動着？讓他掀起布浪？

你不要偷笑，不要偷笑。我聽見了你的笑聲。
啊，你還沒發怒呢。我真不情願看見你生氣的模樣。

你已難為水

你是如此的巨大，如此的可怕。你翻起片片巨大的帳幕，向我覆蓋下來，又像化成了無數銀白色的大翅膀，拼命地拍着、鼓動着。你瘋狂的搖撼我，我已沒法在你跟前逞強。你經過千古歲月，你經過浩劫。你吞噬太陽，你還吞噬更多美麗青春的生命。你令人易老，你的生命更包含了無數的生命。你已難為水。難為水。

七八年二月英格蘭

不言

正是由亮入暗的黃昏時刻，因為落雨，天色更黯。我打着母親的日本傘，隨那急風急雨孤魂野鬼一般飄落石階。繪測師的天才如同這空曠的天一樣高不可測，竟不可思議地將一間醫院分割為兩座遠遠不相連繫的建築物。雨水霧一般迷濛地集聚在眼鏡上，只隱約瞧見一串暈暈暈暈貧血的街燈。雨這般大，風這般急，鑽入我的髮，鑽入我的衣領，偷偷地摸一把，又摸一把。水勢由階級一路翻滾而下，浸及踝骨，我踉蹌地走，雙脚在水中彷彿濕透而消失不見，餘下二根光禿禿的腿幹。天氣真是冷，刺骨的寒，不留情的由外邊冷至心底，又由心裏冷出來。

好不容易才找到六號病房，二十三號床位。整間房這麼大，廿多張床，只有你睡在角落，只有你角落的燈亮着，十分奇異的光，那麼溫和地亮着。我脫了眼鏡，你看不看我我不知，若是看，必是習慣地低垂着眉寵？我衣褲都濕了，黏貼在身上。傘尖的不銹鋼在燈下閃着光，雨水順勢滴下，一顆顆似淚，斑斑點點，由門口一路引近床邊。

(這麼遠的路，你心說。又這麼大的雨。)

你臉色憔悴，才不過一日光景，便長了一整頰的鬚毛渣子，一副落寞之狀。我親手為你修的髮，已被院裏善姑的人，剃個清光，青慘慘的一片，真是說不出的淒涼。右邊近額處繩着十二針的疤痕，似一條血色的蜈蚣，在這潮濕陰天裏，欣喜地活了過來。又是這麼一個輪

迴秘密，聽的人將信將疑，看着蜈蚣搖搖擺擺爬了開去。

(你侄兒告訴我你在工廠裏被那塊意外落下來的滑輪擊中頭部時我着實嚇了一跳這麼重的一塊生鐵平常人抬也抬不動的呢聽說你當時又沒戴安全盔幸好只是擦邊過二十多公里的路趕上來不算甚麼我只是怕又失去一位朋友你知道嗎我當兵時的同房昨夜撞車身亡才二十四歲正是大好青春啊這麼年輕他一定是死有不甘了報上登着他的半身照片十分淒慘地笑着現在他不能笑了還有這麼一大段好日子好過呢去他媽的老天爺蒼天有眼他是這麼一位好好先生他家需要他女朋友需要他啊你要我怎麼說怎麼說是命嗎你相信是命嗎噴噴天有不測風雲啊我實在怕失去你)

你接過我帶來的書，中間還夾着一篇由幸福家庭撕下來的短篇小說。書角被雨水打濕，成較深的顏色，似用火燻過一般，發出陣陣書香。桌上擺着一碗你家人帶來的稀粥，浮着幾片細心切過的魚肉，還略有微溫。桌下一袋蘋果，用紅色的透明膠袋包着，變了色的蘋果便畔啷啷地擠在一塊。

(你何苦來呢，明天就大考了，弟啊，一生的事呢。)

我握着你的手，你指尖還沾着工廠的油漬，淺淺地印在那兒。大概你沒用火水洗，它於是便理直氣壯地留下來。你的手指細而修長，那種屬於彈鋼琴或者是畫畫的，似別人描寫中的水葱，挪近一喻，便嗅出一陣陣的蘊花味來。

(你以為我留在家裏便讀得下書嗎你以為我靜得下心嗎你真的以為我不該來嗎啊我是這

麼的想你我是這麼的擔心——)

你用力捏一捏我的掌心，彷彿有說不盡的感激。掌心呈現一點小小的紅印，烙在那裏，不再消退。我望着你，你的眼神似一口古井，深，靜，而神祕。流傳下來的故事，說了一千年，還要說下去，永遠聽不倦，永遠動人。

外邊雨依然落着，隨風一陣大一陣小，就好像漲潮，來勢洶洶，却悄悄而退。你隨着潮來潮去的節拍，沉沉睡去。我輕輕拂下落在你肩上的血痂粉粒。你流着汗，身上發着你的氣息，淡淡地傳開來，若有若無，極之撩人。你始終未開過口，但心裏要說的話，我都明白。一切心意，盡在不言中。

我的伯父傳文

(一)

一陣風吹過，幾張大約一呎見方的紅紙，被風吹落地上。那時，他正呆看着街中來來往往的人流和車流，眉頭深鎖着。當風把紅紙吹落地時，他却本能地用乾癟的手把那疊紙壓住，然後才摸一粒光溜溜的鵝卵石來壓在上頭。他的視線還是拋在擁擠的人羣裏。在桌沿，幾張寫就了的對聯，上端用石子壓住；下端被風吹得不停地動盪，拍打着桌沿，發出啪嗒啪嗒的聲音。

對面的巴剎街，兩旁擺滿了生菓攤、衣著攤、音帶行、賀年片攤、神牌、鞋子、烟花……各色各樣，都是年貨。人羣集中在這些小販攤前，買這買那，熱鬧異常。他意識中覺得今年又比去年熱鬧。他猶記卅年前，這地方還是個行人稀少，椰林茂密的地方。他突然覺得眼花，把視線拉回來，看看桌上那個盛墨汁的碗，墨汁已快蒸發完了。從早上八時就開始在這邊揮春，至今太陽都已偏了西，却賣不了幾張。而且，顧客全都是些婦人，他們連字都不會認；有些學生和年輕人，走過他的攤子旁邊，只投以不解的眼光。

「怎樣？買門匾嗎？」他見有人站着看時，便問那人，那人會很尷尬地笑笑走開。

從前，他在街邊當衆揮春的時候，身旁總是站着好多觀眾；現在莫說站着來看，就連走過時，拋以一抹欣賞的眼光也懶。不知怎的，三十年時光，在他來說，却是很短暫罷了；三十年前的事，還有着很新的記憶，但三十年對一個社會，却改變了許多。從前，一到年近，許多人前來要求寫門匾、對聯之類。現在寫好了却沒人要看一看。他半弓着背，木納地吸着那油亮的烟斗，凝視着那迷迷濛濛的人羣，腦子裏無秩序地回想許多過去的事。他想起許多老朋友，這些老朋友現在却不見來向他要求寫對聯什麼的。昨天會見到亞貴。亞貴說他目前是租別人的屋子，用不上貼春聯。亞貴過去住的地方，已於五年前建起一間中學來了。年輕時期的亞貴，身體非常壯健，但現在看起來，却老態龍鍾，比他還要衰老。唉，幾年不見，真的就有了變化啦。他喘了一口長氣。有個大腹便便的女人走過來，問他有沒有「招財進寶」？他怔了一怔，心想，這不是乞丐上門討乞時常用的詞句嗎？那婦人說要寫四時潤一呎長的，是貼櫃台用的。結果，他寫了，他有點無可奈何地寫了。他邊寫邊想：爲什麼不是「出入平安」、「龍鳳呈祥」、「新春快樂」？寫完那婦人丟了兩塊錢便拿了「招財進寶」走。他吁了氣，坐下來，望望天空。啊，不知不覺中，太陽竟偏西了。他猛力地抽着那沒有了煙絲的煙斗，他的腦中好像空空的。

一羣八哥吱吱喳喳的從後頭上掠過，他還沒有驚覺，我忍不住了，只好催他收檔回家。他把心愛的紅紙、筆、墨筆，收放入紙袋中，把方桌摺合起來，抬到伯公廟左側角落放好，望了望廟內遭香烟燻得臘油油的神龕與屋頂，像見了老朋友一般，忙合什雙手，唱了一個喏，手轉身離去。我替他拾了紙袋，視線却一直追隨着他。他剛踏上石級，便有人叫他：

「傅文伯，今年還揮春啊？」

他忙向說話的人一看，原來是以前在伯公廟側賣裸條湯的阿忠。他笑了起來：

「揮，怎麼不揮呢？」他的口氣，好像是帶了偉大使命似的，說得很結實，很沉着。

「今年只剩下你一個揮春者了。」阿忠半笑不笑的說，不能明白他真正的含意是什麼。

「就是啦，原昌伯去年揮過春便過世了。」他輕輕嘆息，帶着無限懷念似地，聲音很低沉。說起原昌伯，就使人想起大山腳幾間大商行的招牌，原昌伯的精神好像還可從那些筆劃直挺的字裏活現。

「哦？他死啦？」阿忠聽了，隻眼一瞪，好像很驚奇的樣子，望了望傳文的頭，那花白的短髮，不服貼地在斜陽中擺動。頓了一頓。阿忠說：「不過，他也够老了。」

「老？唉，也不算怎麼老，才只不過六十二歲咧，人家八十歲，還活得蹦蹦跳跳咧。」他對着阿忠說後，轉頭來看看我，向我笑笑。我也還他一個微笑。

「傳文伯，想你也有六十出頭了吧？」阿忠望了望廟前大銅爐上裊裊上升的香烟，又看

看傳文說。

「才只六十出頭？哈哈，過了春便六十五歲囉，在這裏，扣除前幾年，也足足揮了三十年。」

天空一朶燦爛的雲，在緩緩地舒捲着。不一會，其美艷的顏色便慢慢的淡去，淡去。廟後那棵枯了許多枝幹的老樹，正有一大羣麻雀在那邊吱吱喳喳地爭吵，大概是在搶着宿處。那些麻雀的叫聲，不知怎的，令我突然起了一陣很不好受的感覺，直侵入心底，便說：

「伯父，我們回去吧！」

(二)

我的伯父，打從十八歲那年，跟着他父親南來星加坡，上岸不久，我的父親便去接他們來到威南的一個小鄉鎮，這地方叫做爪夷。伯父當時和我父親兄弟倆一同在一屋園丘工作，而他們的父親便在小鎮的地方開設一間學堂，當起傳播中華民族優秀文化的教師來。這也正是他老人家的宏願。當時，我父親在那小鎮上替英國人做園丘，顧膠闢，入息不錯，而且，當地居民也不少，許多華族都希望有間學堂。我父親便寫信回去中國，鼓勵父親及哥哥南來，因為他們在國內也是教書的。而且，若能遠來此地傳播文化思想，也該是讀書人的一種責任與美德，因此他們便決定南來。

伯父只做了短期的園丘工人，便去幫他父親教書。伯父不只會教書，最令他感覺光彩的，還是他那一手堅韌樸實的墨字。他的墨字，是這鄉鎮中，絕無第二人可與之比較的。今天，在那鄉鎮中，你還可看見「愛華小學」四個無限豪氣的字，被懸掛在禮堂樓上的牆上；但已蒙上了一層厚厚的塵。大山腳一間中學裏，也在禮堂內掛着他寫的「禮義廉恥」。過去，每年一到冬至過後，許多遠近的居民，都買了紅紙，帶了紅包，來請伯父寫春聯，門匾等等。

，寫得他不亦樂乎。當新春學校放假，伯父總愛邀我父親到鄉村內去到處走走，說是去散散心，實際是要去欣賞一下家家戶戶都貼上他的文筆的景象。我的父親時常和人家提起時說：

「我的哥哥憑這一點本事，就值得他在此呆一生。」

據父親說，當時會有一家剛剛創立的報紙，邀伯父寫了不少關於中華民族傳統文化的文章除，並介紹過不少墨林詩畫等等。那時，能寫這一類文章的人，着實不會多。

伯父在廿三歲那年，便送他父親回去中國，順道娶了妻子，而後一同南來。同時，他還帶同妻舅來代替他父親的空缺。可惜不久，日軍南侵，馬來亞失陷，他的愛華學校便停辦了，妻舅也就回國了。過了一段躲躲閃閃的日子。和平後，他想再復辦學校，但我父親却準備與親友到大山腳開打鐵店，兄弟為了不想失散，也就放棄了他的志願，一同到大山腳來。後來在友人介紹之下，就在一間叫新友的小學校任教，盡力去傳播文化的種子。大山腳人口比爪夷多，每年春聯的供應更多。伯父起初只在我父親的打鐵店門口放張桌子，下午替人揮春；後來，不知怎的認識了原昌伯，便互相約定了一同到伯公廟旁去擺桌寫春聯。那個時候，能够當衆揮春的人，是非常受人尊敬的。當時，一同揮春的朋友，還有仁貴、光華、耀國、愛民等幾位。後來，大山腳多建了間電影院，仁貴便去做寫電影銜招的頭手；光華和耀國却改做了廣告行；愛民却去做了泥水工，建屋子。伯父一年年的看着大山腳在改變。自己教書的學校也被迫遷到一英哩外的十字路旁去。伯公廟前的椰林，也被剷除興建起一排又一排的店屋來；緊接着巴刹前的木板廠也被拆除而建起兩排現代化的店屋，那個在板廠站在高高拉大鋸的鄭老伯也因此而失業；在丹拉烈附近却開了用電鋸的木板廠。一系列的變遷，使伯父感到有些愕然。那時，伯父不幸患上痢疾，累醫不癒，便辭退了教職，在家中休養，伯母替好幾個朋友洗衣過活；孩子建國、建華申請免費，在中正小學讀書。我父親的打鐵店，也漸漸衰落，許多鐵器已從外地輸入；當時最熱門的工作——裝鑲牛車輪——也漸漸地減退，大山腳幾家富商已購買了囉哩，許多重物都輕易地由囉哩運載了。我父親決定把店收盤，改做食物生意——担着裸條担子，四處叫賣。伯父在家休養了一個時期，一時也找不回教職，只好在家中替弟弟磨米，做老鼠粉，兩兄弟合作，日子倒可以過得不錯。那時，我的兩個堂兄也已小學畢了業，一個在布店工作；一個在藥店學工；我也進了小學。雖然伯父沒有教書

了，但每年却照樣到伯公廟旁揮春，只是春聯一年比一年賣得少，原昌伯時常對伯父搖頭嘆息；說那些人吃就捨得，買春聯却捨不得，想過去，真令人興奮。有一年，那改了行做起泥水匠的愛民，趁興走過來看他揮春，口上掛着似笑非笑的樣子，說：

「原昌伯，現在的人住的是灰屋，不時興貼春聯哦，那是過去的玩意。」

「不會慘成這個模樣吧？」原昌伯愛理不理地邊揮春邊低聲答他。

「我國已經獨立了，發展計劃推行得很快，建築工程如不滅的火在漫延着，不會停息過。」「愛民那黝黑的皮膚在閃着光，那粗糙的手，完全不像會寫春聯的人了。」

「等它去漫延吧，我照揮不誤就是了。」原昌伯說。

(三)

幾年過後，伯父因妻子去世而感傷了一個時期，伯母是個中國傳統的賢妻良母，成天只知道勞碌，不知享樂是什麼，大山腳已建了三間電影院，她却從來沒有看過一套電影。堂兄建華在布店工作了幾年，現在已打了一條路，自己做起小生意來。這時，我們的家也被諭令搬遷，因為這地方已計劃進行建立一間國民中學。建華在北海地區以分期付款方法買了一間三房一廳的灰屋；我父親却到老水池地區要求園主給搭建一間亞答屋子，這樣，兄弟兩相依了廿五年，到現在不得不分手了。我第一次看見伯父和我父親相對坐在燈下嗚嗚地哭着。我的母親也在旁一面勸他們不必傷心，一邊却不停地泣着。我那時也已中學畢業，做了教員，知道什麼叫做親情和寂寞，所以，我在屋外和堂兄說：多花點時間陪陪他老人家。堂兄握住我的手，他說：

「放心，我決定結婚了。」

「那麼建國呢？」

「也快了吧！」

「住在一起？」

「當然，你的父親和我的父親不是一直都沒分開過嗎？只是，我不會揮春，弟弟不做小販。」建華說後笑了，我也大聲地笑了起來。過後就一直靜默了，直到深夜。

我們各自搬了新家，時常都有來往。我見父親年紀也大了，就阻止他再做小販；母親却

說閒着無事也不好，就在外頭收了一些紙衣來黏，多少賺點家用，我只好儘量將所得的薪水及替人補習的錢，交給媽媽。堂兄也同樣，娶了妻子，要他父親好好在家享清福。據建華說，他父親每年都要出來揮春，都被建華阻止。但這些事，伯父從來不會在我們面前提起過。後來，我結婚後一個月，建國也娶了一個很美麗的妻子。

(四)

我走在前頭，伯父却慢吞吞的走在後頭，本來我想帮他拿紙袋，但他又很不放心的要自己拿。我先穿過那條小巷；黃金似的陽光，斜斜地照着我。我回過頭去看，伯父這才走出小巷來，夕陽跟在他背後，他踏着自己的影子走着，一步一步，好像地上是不平的模樣。

我走到前頭一棵番石榴樹下，停了停。突然發現在垂下的枝葉間，有一條褐色的小蟲，正吊在一條細細的絲下，隨着風兒不停地旋轉，搖擺，看來美麗極了。我突然替牠擔心，不知那條細小的絲什麼時候會斷呢？牠是否也自覺到呢？只要強些兒的風兒便隨時可以把牠弄跌。我着意地把視線拉開。走過那座木橋。以前，這條小溝時常積着污水的，幾年前，政府已把這水溝建設得寬闊通暢，那些水從溝床急速流去，我看到許多四色牌一張張的順水流去，那是溝旁一間理髮店後面人家玩過的牌。

我們走過國泰戲院，在戲院旁邊建了許多食物攤，許多人在吃點心，有一間咖啡檯，放着一個七呎高的冰箱；冰箱上面放了一個廿四吋闊的電視機；正在放映着美國阿波羅太空人，在月球表面輕躍的鏡頭。許多年輕人在入神地看着。這時，迎面走來的是過去每年都叫伯父寫春聯寫門匾的興隆伯。伯父一見了他，便高興起來。

「啊，興隆啊，好多年不見了，你正上那兒呀？」

「哦，哎呀，是你啊，六七年不見啦。這是你姪兒阿輝啊？認不來囉。」

「對呀，你的春聯……」

「傳文啊，我剛從我姑姑那兒來，請她明晚上我家吃飯。哦，傳文，你也來吧！」

「怎麼呀，娶孫媳婦啦？」

「嗯不不不，是開張做生意。我的孩子阿瞞咧，開了一間旅遊社，明天開個鷄尾酒會，順便邀請親朋戚友來熱鬧一下。」

「那好極了，恭喜你囉，明兒我順便帶春聯給你，開張新禧，又是新春期間，讓我爲你寫副頂有意思春聯，算是爲你道賀。」伯父拉住他的手，輕輕地拍打着。

「哎呀，傳文，我感謝你啦，你知道的，那些新屋子，春聯派不上用場！再說，招牌又是用塑膠的。你人來就好了。」興隆張開沒牙的嘴吧笑着，伯父却沉下臉來，那乾癟的臉頰抽搐着；滿不高興，不再多搭腔，轉頭便向前走。暮色裏，他的背更弓了。我和他並肩走着，不知要和他說些什麼好。

(五)

他跟兩個兒子住在一起，總覺不慣。大媳婦除了叫他一聲「爸」之外，沒有另一句話。那女人看來沒有什麼教養，平日總愛把收音機或電唱機開得很大聲，那種咚咚咚的聲音，直打得他心往下跌。他起初曾經說過她，叫她開小聲點，她根本就不理睬。過後，他就不再多說什麼。剛搬進新屋那年，他要貼上春聯，兒子不肯，說這種屋子貼春聯，叫人笑話。後來兒子又買了電唱機、電視，本來是爲了減輕老人家的寂寞而購置的，但他却一點都不喜歡。但他的媳婦，却愛聽咗咗唧唧的唱歌；愛看各形各類的電視節目。他呢？只好閒着像個白痴，日裏煙抽得特別多，夜裏也就咳得更厲害。第二年當他再次提議貼春聯時，兒子說他食古不化，媳婦却在背後說他發瘋的。當次兒結婚後，妯娌兩個，却如仇敵，成天你諷刺我，我咒罵你的，時常鬧到互不煮飯，只會打扮出外。這在他老人家看來，十分刺眼，完全不成體統。他一年忍過一年，總往自己兩個兒子身上想，兩兄弟還算和氣，不過都很少一同在家。不久，爲了妯娌不和的原因，又因各自有了孩子，便分開來住了。他看着自己的兒子，爲了女人，不得不分開，感到很痛心。他的存在，在這情況下，已是多餘的了。

一天，他來我家和我父親談了一個上午，我的母親總是勸他看開點，管他什麼許許多事？話是這麼說，我母親最後也加上一句：

「你如果願意，過來和你弟弟住也不妨。」

伯父果然就搬過來住了。算算他離開大山腳也快近六年。假期中的一天，我同他到街上喝茶回來，正當想跨過那在陽光中發亮的火車軌道時，剛巧火車鳴鳴叫，我拉住他，立在不遠，看火車擦擦的奔過，伯父呆着良久，右手按摸着胸膛，他低低地說：

「怎會沒了黑煙的火車？以往的火車不是黑煙漫天的嗎？」說後，帶着驚愕地望着火車

奔去的那方，已見不到它了。

「伯父，這是柴油車，不用石炭的了。」

當夜伯父半夜夢中痛苦地呻吟着，我父親叫醒他，他睜開惺忪的眼說：

「我夢見被火車輾過胸膛，嚇死我了。」

我想，也許伯父好久沒看過火車了，今天見了所以會做夢。我父親雖然只小他四歲，但父親畢竟是比伯父年輕一些些兒，對這社會的迅速變遷，比較承受得起。或許應該說，伯父畢竟比我父親慢幾年南來的緣故吧？

(六)

伯父今年要恢復過去的工作，決定要到伯公廟旁去揮春，起初我父母都反對，告訴他揮不得了。伯父說：

「我真不明白，貼貼春聯，對大家有什麼不好？」

我對父母說，就讓他做做他喜歡的事吧。我當時也沒有想到其結果問題，反正我放假得空可以陪陪他，所以就同他到伯公廟旁來。他到底是個有了根底的書法家，五六年來未曾提過筆，如今揮起春來，還一字不差。

我多數時間是坐在旁邊看着他。我有時看他喃喃自語，便找他談話，他却不停地提起從前，在爪夷那個鄉鎮新春氣象，他對現在的這種人們熱衷於買食品衣着的情況，近乎憤恨起來，他說這些人沒有傳統優良文化的味道，他們只是一羣沒有祖宗觀念的傢伙。那些車聲，時常令他皺眉吐口水。我初是因為愛護他而陪伴他；現在却發覺自己是在同情他而照顧他。昨天我見他賣不出半副門匾和對聯，我竟對他說我同事交代我買，我給了他廿元，買下了四張匾，兩副對聯。

「到底還是做教員的較懂得欣賞。」他說。心中充滿了安慰，臉上浮現了溫暖；接着說：「貼上春聯，這才有新春的氣息。我們來去總是中華民族嘛！」

我見他這樣子的興奮，更不忍讓他知道事實，心中盤算着明天要如何取悅他，因為，他到底已是六十五歲的老人了。沒想到在歸途中會碰見興隆，令他氣憤、頹喪。

我和他一同走，我想不到話題來打破沉靜。他一不慎，踢到一粒小石頭，拖鞋的兩條帶子，斷了一條，走起路來，近乎一步一拖的，步子更慢了。看來在夕陽西沉之前，是無法趕到家的。

五 加 皮

黑牛的渾家站在大門前等着他回來。原本打算等他回來商討一件大事的，瞧他又是那副醉相正踉蹌的走回來。和在酒醉中的人討論問題是註定要失敗的，她有過這種經驗，所以她只好悻悻然的走向廚房去燒她已經洗好了的米。口裏罵了一句：臭大波。又去喝酒！

他在門前的一棵番石榴樹下拉了下褲前的拉鍊，擺了個極像野狗撒尿時的姿態，撒下了一泡兩分鐘多一些那樣久的黃尿。剛從妓院裏滿足了獸慾的他，又進了無牌酒肆裏喝滿了一肚子的非法芭酒，膀胱脹得很，這下消去了膀胱的那種不快。

他酒量的紅臉在發脹。剛跨進門檻，便大刺刺的倒在土敏土上；正好壓着那只滿身是爛瘡又脫毛的老瘦母狗的沒有多少根毛的灰黑色的尾巴。老母狗只敢輕哼一聲，好不容易才把尾巴抽去，走到門檻外再度躺下。他就伴着老母狗一起睡午覺。

(……周寡婦多少歲了？還是够肉的！嘻嘻，徐娘半老，風韻猶存。騎騎……每回走過她丈夫留給她唯一的木屋時，總忍不住要往窗裏探，騎騎，剛才把頭探進時，她剛好睜醒，她的瞶樣比我的某更加難看，騎騎，阿嫂，汝沒底，我和汝睜，好哇？我的某要生仔了，汝有嗎？騎騎騎喂喂喂哩好凶喲，汝的掃帚不好打下來呀，我的頭，我死了我的頭給汝打破的話汝的大查某仔要「守寡」呀……哈哈……)

黑牛的嘴角抿出了笑容。

「臭大波，又是去喝酒回來啦，成天只會飲，工又不會去做。想要和伊說幾句話，伊就——唉，我從早六點剛洗好自家的衫，煮好飯，又要去洗別人的衫。臭大波，要是沒有阿德去外地替人砍芭，阿清替人做家庭工，看伊吃甚麼啦？臭大波。」

她一面切苦瓜，一面苦着臉唸唸有詞的罵着。終因沒人去理睬她，她只好暫時停口。

「阿香，阿香喲！」她這樣喊着那八歲的女兒：拉長了嗓子，像戲班子唱戲一樣，拉得長長的尾音。

沒有阿香的回音反應。却只喊來了一隻在外流浪了一個下午的白鬚灰貓，妙。妙。妙。

妙汝個死人頭啦！討厭。她一脚踢走了依偎在她腳邊的灰貓。代罪灰貓快快地走了，莫名其妙的。

妙。妙。妙。

「阿狗，阿狗仔喲！」她改口叫全家唯一讀過兩年書的十歲兒子。仍然用她的尖而高的女音。仍然是沒有回音反應。

全都死到那裏去了呀！我命苦，前世欠了汝人的債，才會受汝人的氣，真是激心……

她因為沒有人理睬而又寂寞的罵着。女人的悲哀是在做了人家的妻子之後而開始的。她何嘗沒有夢過？少女的夢。她曾經少女過。

不知倒了甚麼霉運，才會嫁給伊。臭大波。幾個孩子都不讓伊人入學，我一定要給最小的幾個讀……

好找不找，找到一個臭龍眼。酒仙。臭大波。女人的悲哀似乎是說不了的，只要做了人家的煮飯婆的地方。紅着臉跑進廚房。

她頹然的坐下。開始拆根根長綠色的長頭。拆了幾根最長的。

……做了人家的煮飯婆，肚子要脹啦，臉要黃啦……

阿清從外面進到屋裏來的時候，對着地上的父親綁肩頭。骯髒死了。她不敢看父親褲前忘記上拉鍊的地方。紅着臉跑進廚房。

「媽，汝和伊講了沒有？」她見到母親便冒出了這句話。

「講甚麼！汝進來時沒有看到伊倒在門口嗰嗎？」做母親的這才找到了一件讓她吐怨氣的東西。女兒在平時是不會聽她的，但摸摸肚皮，只好奈下性子來做她的忠實聽者。

「媽等下記得和伊講呀！我不敢講嘛。」女兒帶着撒嬌的語氣說。

臭大波……酒仙……臭……

她的第三個兒子阿鼠這時氣呼呼的拉着街鄰的那一個黑小子從屋外帶着滿腳的泥濘雙雙躍過他的父親再跑進廚房裏去衝着他的母親說：「拿，黑鬼，汝唔相信，汝看，我的姐姐肚子不是腫腫的和我媽媽的一樣嗎？」說着指了指自己姐姐和媽媽的肚子，又做了一個弧形在自己的肚子，黑小子羨慕的看着，兩條黃濃的液體往鼻腔外流，阿鼠接着又說：「黑鬼呀！我們打賭看我媽媽肚裏的東西先出來，還是我們姐姐的先出……」阿鼠還沒有說完，一個雷風掌就快要落到他的小紅臉頰上，黑小子見勢拉了阿鼠就跑。留下做母親的和姐姐氣得瞪出了眼眸子。

……死鬼仔呀，汝等下唔要給我捉到，把汝打個半命……

五個不上十三歲的兒女和兩老圍在圓桌吃晚飯。阿狗阿豬阿鼠阿香阿秀，管是那樣俗氣，却叫人聽了充滿親切感。一家七口吃得木桌子在搖擺吉月吉月的。女兒阿清冲了涼便說她的阿福哥約她去看電影。大兒子阿德不是過年過節是不回家的。一間小木屋才不那樣擠，但免不了熱鬧些。最小的阿秀多挾了一塊瘦豬肉，所以阿豬瞪了她兩眼暗示，她却不在乎的。阿香也正用湯匙在苦瓜湯裏為哥哥阿鼠撈起他不小心掉進湯裏的湯匙。黑牛也湊熱鬧的挾了塊肥豬肉放進口裏。只有她，做母親的默默的看着他們吃而不發一言。終於她說：

「老鬼。」

「甚麼事，查某人的事最多。」他仍然繼續吃飯，沒抬頭看他。

「汝的查某仔和她的阿福哥有了啦！」

「有啦？」他莫名其妙的嬉皮笑臉說：「我人都大大小小七個半啦！她要幫汝生多幾個嗎？」

「生汝個頭！」她不悅的說：「我叫汝替伊人後生仔找個好日子了事了事。……」

「親家都沒有見過，有甚好說？」

「我會叫阿清去吩咐她的阿福哥帶伊的老爸老母來我人的厝講的。」「好。好。」他在腦裏有了計劃的說。「有鋪嗎？拿些來用。」他把手伸出。

「只會用錢，工又不去做。」

她口裏是罵着，手却不忍心的往袋裏掏錢。

「我下次還汝啦！」他接過了錢後，笑嘻嘻的說：「我明天就去問問有誰要請人做……」

「是不是去問有沒有人要請人做老板，汝就去討頭路？三百六十多行，汝做過了多少？有那一行汝做過一個月的？」

兩個孩子這時因其中一個不小心碰了另一個的手肘而吵了起來。

「Diam！」他大喝一聲：「吃飯都好吵？」

黑牛在家在弱小者前面一直顯得那麼英雄。但他自己知道，她也知道，只要有一個比他大隻的向他罵一聲，他就擺尾而逃。她在心裏罵着：汝有甚麼惡勢？臭大波，像舊年汝因為飲了酒去惹到一個三星，結果被四個三星圍毆，要人扶汝回厝，敷了三個月的鐵打藥才能完全走動。臭大波，汝牙甚麼……

阿福哥的爸獨自一人駛了車來訪未來的親家。

「汝的兒子要和我女兒結婚啊？是不是？」他操着不純正的華語向阿福哥的爸說。

她在廚房担心着自己的丈夫黑牛會說錯甚麼話。

「是的，是的。」阿福哥的爸很快的回答。

「這個沒問題。不過，除了聘金一定要的之外呢，每個月你的兒子要孝敬我一百幾十元。嘿，小意思吧。」

「這，這可要問問我兒子了。」

黑牛見狀，立刻接下去說：

「你的兒子啊，還沒有和我的女兒阿清結婚，便和她睡，睡了多少次了？你知道嗎？你是大男人，該知道現在旅館找女人睡的價錢吧！要他一個月給我一百幾十元，會算多他嗎？你說啦！」

阿福哥的爸是個有教養的人，聽了眼前這個人的一番話，臉色變得一陣黑一陣白一陣紅。阿清在房裏聽了父親的這番話也急得哭了。她在廚房裏切菜，聽了丈夫的話，拿了菜刀便跑了出廳裏來。

黑牛見到自己的渾家出來了，便乘機對她說：

「汝好好的陪客人呀，我走了呀！」又轉向阿福哥的爸說：「幾時擺酒呀？最好準備些五加皮呀。

「說着轉頭便大搖大擺的走了。

阿清在父親走後，流着淚水的從房裏跑了出來。

阿福哥的爹看了看母女兩人的肚皮，呼了一口氣。

黑牛得意的走着。有機會不敲他一筆怎可以？書呆子氣十足，嘿，五加皮，五加皮。好久沒有喝到這些唐山來的酒了。

前面兩個小孩在玩着泥沙，他走了過去，看看四週沒有其他人，他便把右腿的短褲管拉起，撒了一泡尿在沙堆上。他向兩個天真爛漫的孩子做出了令人不齒的淫邪動作。較大的一個女孩嚇得逃走。剩下較小的男孩有趣而好奇的看着。他得意極了。

騎騎騎騎嘻嘻嘻騎騎騎騎嘻。

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重修

下午

夏日的太陽，晒得整條柏油路都擠出油水來，發着些亮光。車站前、馬路旁，許許多多搖動着焦頭爛額的人，在那兒伸張；等車的等車趕路的趕路，好像坐在鍋貼熔爐旁，烘出了汗水來。夏日無風，早上太陽一爬上山頭，直來到中午便無情而悶熱，那氣息迫得人發瘋。過了下午兩點鐘，藍藍的天空就開始起了變化，烏雲留下一塊一塊的陰影，日頭時隱時現，也許這時會下起一場細雨，天氣會涼了些，卻仍是乾閑得要人命。

市中心一帶，不管天氣多煞風景，街上還是游動着許多人，進行一次沉默的遊行。他們忙着約會、看電影，逛街買東西。尤其這是暑假第一個週日，女孩子撐着小陽傘，三三兩兩慢步走過天橋，把所有十字街口的燈號給遺忘，到熱鬧的街市去。男士們也不想正面去面對上空的毒太陽，於是：廣告牌下的陰影，店舖前的走廊上，這時都成了他們蔽涼的地方。他們一面走一面看商店裏琳琅滿目的貨品，而所有的商品，幾乎是陳設給人觀看的，店主一本然地站在門口，也許一切都是以展示為目的，是以他也不在意你買不買他的東西，任你看個清晰，任你千挑百選，他依然是那副表情。

在戲院街一帶，趕着看電影的人，為了消遣一個美麗的下午，他們去看最賣座的電影，

擠壓在人羣中徘徊，等到票買到手，走出人羣來，自己却差不多擠成條半生不熟的魚，在沒有水的池塘匍匐。長長的夏日白晝，特別令人心躁，可是街上人潮洶湧，却比往日氾濫。此時若一切飲料及水果皆漲價，還是有很多人毫無考慮地往冰菓店裏鑽，涼快它一個下午再說，盡管人潮遊動，在市內最大的一間百貨公司對面二樓茶館裏依舊滿滿坐着許多人，他們斜靠在藤椅上，看電視節目，交談；有的蹺起二郎腿看天，有的在走廊上下棋，把下半生交給棋局。同時喝着下午茶。

下午茶，在這一羣人來說，是一種最好消磨時間的東西，對於他們，一杯滿滿又熱薰薰的茶水，眼看着一口一口的被自己吞進肚子裏，滿的杯子裏，熱茶水漸漸少了，時間也悄悄的過去了。在這座茶樓裏，品茗的人雖有着不同的背景，但此時大家的心情都那麼接近，好長好長的炎夏的下午，時間無處打發，而他們和這鬧市的人潮隔得極遠，是兩種不同的世界，一是靜態的，一則是完全動態的。

來這小樓喝茶的人，是常來的緣故吧，久了也會在這兒遇到三五個談得來的朋友，可以無所不談，不管是家常瑣事，或是天下大事。有人說：在年輕的時候，怎樣手無分文，從唐山獨身來到了南洋，一條破褲子和一把鋤頭，把這一帶荒原深山開墾了，如今這地方成為市中心——語氣中充滿了讚嘆。又有人說：廿幾年前他如何親眼看見日本鬼子在這座樓下（當時這一帶是廣場），殘殺着我們的同胞，然後把所有的屍身都坑在這廣場中，現在他想起了，但很多人却在淡忘中。何況是街上的人羣，他們更不會想到這會是個殺人的屠場。緊接着有人嘆口氣說：這年頭，很多人走路吃飯，甚少想到路是怎樣鋪成的，米是從那兒得來的。這幾個人的談話，滔滔不絕地，一個接一個，整個下午漸漸步入一陣鼙浪裏一個熱而無風的下午，那股激情和憤慨都是茶色的，又苦又濃。

現在，街上的羣衆，却依然潮水一般，在茶館下蠕動着，這看來只是隔着一條街、一座天橋，樓上樓下就成一種強烈的對比，樓上品茗的人，悠哉閒哉的在和時光徒步競走，他們在這冷清的館子裏享用了一個下午，奕棋，交談或者在走廊上無聊的看天。是習慣了的每天午後，他們自各不同的地點來，找到自己慣用的椅子和茶杯，等店主來替他們泡茶，把記憶和時間依託在此；所以相隔着一條街的車聲，人影浮動自上游至下游，皆止於觀看和欣賞

，而沒有參與和批評。他們的嘆息和惋惜，往往也是在茶影中引發的。

因為茶樓小，倒茶的老闆也是身兼二職的伙計。許是經過一段長長與茶水分不開的生活，從他瘦長的臉龐中，可以看出一些濃厚的倦意，極其單調的流露自眉宇。他忙着四處招待，陪客人們渡過一個下午，幾十年的泡茶生涯，他從沒埋怨過，而他深深的知曉，來喝下午茶的這一羣人中，多半是老年人，他們雖無所事事，但還有人在關懷着人，就算茶館再小，也會有一個天地。一杯濃茶，陪伴着他們渡過一個夏日下午，像棋局中的過河卒子，老死時才明白自己的心情，彷彿在燈未亮起前，總是有些飛揚的東西，從他們頭上飄過：雲霞、飛機、歸鳥。

那時刻，整個城池更加湧動着人潮，從上游來，浪花般滾到下游去，從此不再回頭來觀望，這些人羣向四處游去，到電影院、百貨公司、時裝店、娛樂場、咖啡廳。顯然一切風光都是供給觀看和展示的，這城市是一個中心點，展示着各種不同面貌的物品，人羣集中到這裏來，然後分散到各個場合去。然則這山茶樓，位於鬧市熙攘人海的一角，眼看着黃昏來時，一盞霓虹通明地閃爍，下午過去了，小茶樓的人漸漸的少了；留下一座空樓，幾個杯子，一堆濕濕的茶葉沉澱在杯底，告示着一種時光，幾番心思，都要在這樣一個黃昏裏蒞臨。

淒傲山水

潑墨之一：焚舟慢

——狂筆七六年第四月

●第一卷

八方風雨闡八方

燃火的時候，期待的火以雪的聖潔答我：譬如始終抓不住岸的河，在晦澀的霧的眼色裏不解一系列焚祭昨日的輓聯，樓樓然爭論着墓碑與短松的位置、泥土與墓誌銘的措辭。

而舟！渡載一冊失貞歲月的舟，衣蒼色和暮色，碑我笨拙的姿態，笨拙的怒笨拙的悲。葉葉肖血的風景，重疊足印成一座無告的山，聲聲喚我，在一輪矇矓圓圓月的構圖裏，聲聲醒我，超渡一支十字架的苦笑，以橹聲和水音曲譜：焚舟的瀟洒，焚舟的豪情，以及，矇矓圓圓月之一輪冷傲。

歲月，我的星座偶現淚光，值此焚舟時辰，燃起之火燃季季無忌：等候風雨猶如等候永不回首的鐘聲！津渡讀我漸渡漸遠的蒼涼，天原的雲與海原的浪讀我終將

回歸煙的無告。循雪前行，我求證一闋宋詞淒美未來的鐘擺，且，哂然：飛簷和
斷橋本是季節的詮證，流水必以逝水入定。

在如斯淒傲的四月，我焚舟，聆聽：

八方風
八方雨

● 第二卷

鏘鏘然，火之舞是開始。

所有的回聲打着煙製的黑旗，自塌裂炙熱的表膚還魂，如惡夜夢魘，在一組星座
潰崩的剎那，唱和一曲又一曲的窒息。

航程幾許？幾許航程！曾經在日記闡釋纏繩命運的掌紋，說亭與亭之間的飛塵徒
然，說渡頭與渡頭之間的河岸無足，縱縹的吾揮槳的我，是一株半記鳥的天空的
樹，讓年輪輪轉年輪，煎熬熬煎熬，在元旦日思索銹的意義，在誕日醞山色水
色。

舟 啊 舟！泥土與痛楚是髮與風的私情，酩酊是清醒。在風景與風景的爭執焦
點上，一幅山水如歌，升揚而起。

波紋遂是櫓聲的渡者，舟啊舟，擊碎一面鏡後始洞見這是痴的年代，無關，竟無
關燈籠，竟無關念珠！秩序環扣秩序，煙的信徒藉吻和愛撫床的震動改變太陽月，
亮的方位在蛇的瞳裏公開忘記自己的容顏，任虹取代旗，施然交談，安然交媾，
且問：何謂失落？何謂悲哀？在風的桀笑聲裏。

歲月，樓的意象隱現於前方水面上，經年此去，霧重此去，我決航向：

● 八方風
八方雨

● 第三卷
啊煙！

不能解的結！信仰如碑容顏的炳，在掙扎與追逐後無能拒絕信仰欲盡完整的幻滅，水的盛宴總淪爲玫瑰的刺，戚戚於一組組黃昏的天色，隨煙的泣聲，嘆然。

像目一彎虹，瞳們蟲惑雨的前生和後世，用海探望岸的真誠憑弔大地的潮濕和七彩的立體，把一切交予一聲輕嘆，無視那是雲的末度曾經，那是雲的朝聖故事。是以呵是以，腳印與路的盟約若花與花瓶，除寂寞外，淒清是最軾然的內容，秩序每一度回首。

歲月，餐火的舟，餐舟的火，傳說終站之前的成熟：等待一株菩提的影子，由疏而密。歲月，在如斯淒傲的四月，在狼藉的焚場，有悲啼的鳥雀快速飛傳：

● 八方風
八方雨

● 第四卷

燼在空中飛書一則偈：失一切之蛻蝶有一切。

所有的窗開向所有的天空。讓理解與誤解於將臨的戰役裏凜然而棄所有的橋頭墩，晒然而棄所有的城堡，且向蛻蝶的翩翩，致敬。

而！在如斯淒傲的四月，我絕非篝火，一天蒼蒼，一地涼涼，五官和背影，被瞳們的虹雕塑爲沒有面目的煙，愛寂寞的塔。在如斯淒傲的四月，非禪十指傾瀉血

的鏗鏘，足掌毅毅升超一面旗，揚向矇矓圓圓月的一輪冷傲。
啊歲月，在如斯淒傲的四月，我是我，刻陽陽虔誠於容顏，說：

。方八 霽雨風方八

●一九七六年十一月一日十七時定稿 ●

山路歷程

暮色燒盡後，他便下山了。沿路山風拂面，枝葉搖曳。空中殘留的餘光，映照着他瘦瘠的面及飄飛的衣袂。小徑曲折，一路開着許多不知名的黃花，以歡欣的樣子，迎着他。心裏昇起一輪明月，月下有一座靜如澄鏡的海，海上映着另一輪澄澄的月。空中無色，無受想行識。燕般的輕翔，鷗般的展翅。他泅泳于無岸的孤寂與靜穆。無言的歡笑，靜寂的沉思。聽着，聽着，竟發現平凡的聲音會有這麼多的聲色。舉目時，山下的燈火已隔他那麼遙遠。垂坐時，釋然的平靜餘香未了，他醇然踏着醉步。時而捧起山路旁盛開的山牡丹端詳，時而蹲下傾聽夜蟲啾啾不休的清談。他曾為一隻飛向落日的歸鳥而惆悵半晌，為拂面而過的北燕舞姿而歡欣片刻。看盛開枝頭的黃決明，想起弘一的華枝春滿。或而，一輪紅日西照，遠處寂靜地燃起霞色，此時，迴視自己，心中竟湧起憂愁的無限春愁無限恨，一時都向指間鳴。任千念如浪，一波一波的擊來。千念謝後，在平寂中又見月潔如鏡。他將山路走盡，便進入聲色繽紛的惑域。那種瘋狂的追逐，冷絕的殺滅，旋渦不絕。喜與悲交替，愛與恨爭執。紛亂中，他感到自己真的倦極了。終於明白為何晏殊會說：無端狂笑無端哭，縱有歡腸已似冰！

(七五年元月七日初稿七八年三月廿八日修)

葉 嘴

噴泉

炎熱的大白天，我在行人道上分捨給人們這一點點的沁涼。

一個結着領帶，臉上貼滿塵埃的男人走過，匆匆地掬了一把水，洗了一把臉，還沒把厭倦的神情給洗淨，就急着跨越馬路上那被挖掘已久，爛得積滿農水的瘡口。市政局豎下的告示牌，一邊喊他小心啊，一邊又竊笑，他踉蹌的狼狽相。而男人，最後還是消失在對街，把告示牌的叫喊留在背後。

整個下午，我祇能對着滾動的車輪，擁擠的人群，以及打椿機和車笛聲的無聊消罵發呆。

入夜，面前那座超級市場的霓虹高高亮起，摩登女子來往穿梭，大紅的臉像月經血一樣，紅得令人發暈。在這兒，我不得不以七彩變幻的身姿，來取悅媚俗的人群。

我的存在，祇不過是文明的一種印証。處身在這繁華進步的社會裏，唯一的意義便是不斷地

昇騰

七八年五月十八日



亦筆

江湖與激情的迴響

——「激流」，詩集，殷建波著。台北：先鋒打字印刷有限公司贊助出版
——，七七年十二月廿七日，一一二頁，無售價。

「……只要你心裡想寫，生活的週遭就有取掘不絕的詩源，況且還有想像的力量呢！在想像的世紀裡，正如同一個小小宇宙之中，沒有任何限制……」於是殷建波少年崇尚江湖的浪漫、思古的幽情、愛上層樓的美、和「在筆鋒中立國／在墨汁淋漓中興家」的激情，便在他赤子「揚眉、趕路而不覺途遠」的詩思中悠悠行吟了出來。「是風就該吹，是感情就該成詩」，殷建波筆名殷乘風，詩中每每以風自許，他「成詩」的「感情」是個人的感傷、豪情和幻想，耽於五陵年少的迷離中。他的詩感性濃而敘述多於意象的經營。

(一)

『激流』一書共分為五輯。「童年」一輯，根據介紹和題名，應是作者初期的作品，殷建波荒涼地歌吟着古典中的冬景、清明、渡頭、江畔和風沙的淒清蕭瑟，夜泣的怨婦、嗚咽的守夜者、深夜走過一條街又一條巷，在咽咽的二胡聲中賣唱的老人等的寥寂淒涼，而以無助的悲情的餘音收斂：

蠟淚的煙頭的消逝的哭泣
掩蓋了具具凍僵屍體的哭泣

淚水呵淚水

——景（頁1）

答案是堆堆
零零落落的
餘燼

——清明（頁2）

瑟縮中迷茫了眼睛
都結成冰了

——渡口（頁2）

我匆匆下台

抑制不住突然湧上的

淚水

——鄉曲（頁3）

誰知岸邊青塚

獨守一江

露水浸濕的淒涼

——跔足（頁4）

那一臉哀惜

那一臉神傷

——身滑過水（頁6）

上述數詩都很短，時空的接觸面不廣，意象是單元的，但作者發揮得還不够完美；「塵裡幾點杜鵑聲／泣血的／擣過／天／空」（方娥貞：燃音。『大馬詩選』：頁33）的詩情殷建波是有的，但那份洞零落索的感染力不充分。

「竹簡」是此輯中較長的詩，詩風很武俠，有很濃的溫瑞安。「賣唱的老人」則是此輯最後一首詩，如是寫道：

也不知你希望掙回些什麼

總覺得那迷迷糊糊的淒涼裡

蘊藏着某個遼遠的故事

(略)

走過一條街一條街

走過一條巷一條巷

(略)

走進你古老輝煌的故事中

走進你的淚水 走進你的回憶

——(頁15、16)

結構上比其他幾篇來得平實穩健。短短十幾行，引出了賣唱的老人之辛酸蒼涼，深夜仍「依依嘲嘲」地拉着二胡，唱着，「希望」向生命「掙回些什麼」，掙點值得「斑白了髮」「瘠嘔了喉」的「輝煌」。咽怨的音色，令人想起了李蒼的「老印度花販和花」(『大馬詩選』：頁60、61)來：

老印度花販俯身隱着水中的身影
驚愕中，他無言地滴下幾顆淚

(二)

「儒生」一輯中的十四首作品，「童年」蒼涼的意境已淡，孤寂的詩情却還是存在的。這些孤寂的詩情，頗似張塵因「暴戾的歲月」中的『又若鶴立於時間的中流／咀嚼着周際的「逝者如斯」』(『言筌集』：頁22)，時空的遷幻、人事的變更、赤子的感傷中殷建波低徊地寫下：

容易因此念起自己的
母親 那蹣跚的身影

——清晨(頁20)

夜裡從睡夢中「靜靜醒來」，窗外的街頭彌漫着霧，在「親切且熟悉」的「推車轆轤」和「老婦」「一二聲沙啞底聲音」中，詩者懷念起了「鄉裡」的親人來。往昔如煙，恰如「清夢」一場。結束時，殷建波如是寫道：

適才似曾落了一場細雨

沒頭沒腦地送來一窗

溫溫的水珠

纏懷令人迷惘，細雨又撲窗，詩者不禁（從「沒頭沒腦」看來）熱淚——溫溫的水珠——
一潸然。

好了 一陣哄笑

水流暗暗送遠了那艘船

摺船的手替弟弟醒去鼻涕

笑笑之後 船不在了

——童年（頁21）

「笑笑之後」，「船不在了」，「是暮色把孩子召走了」，童年是一隻船，在歲月底水流中不經意（暗暗）地漂遠，成長是暮色，召走了摺船的孩子，留下回首艦時微哀的少年在問：

有沒有野鴨子

再回來河裡戲水呢？

聽着依時候開走的車子

似一句詭異而冷酷的問句

行向天和涯

訴說沒有終結

——月台（頁24）

送行人偶然回頭，看見遠行者投向月台的無限愛戀，應是如何「迷亂」的心境？

窗外是藍天 輕藍澄藍

有許多理由時間纏戀着這裡

(略)

唱針猶在轉 歌已唱完

要是可以翻一個身

它唱的將是什麼

——聲息（頁25）

詩中的景象是靜止的「無煙無息」，只有少許「書報翻開自己來讀」的聲息，「有許多理由時間」可以「纏戀着這裡」，但時間是有可能凝止的嗎？唱片「可以翻一個身」，但它唱的將不是剛才的那一首歌了！

我不復尋見我底家

魚和雁在紙蝴蝶羣中飛舞得美麗

——家在狼煙深處（頁27）

人在江湖，一紙魚雁便是一座家園，墨跡是爹娘手足的血與淚，然而，家園在烽火中淪落了，人各天涯，音訊在狼煙中化爲了灰燼，「在紙蝴蝶羣中飛舞得美麗」，矛盾中有幾許的悽愴？

點起一根蠟燭 在奶油蛋糕裡

凝着歡喜的淚光

不知諱目何處下刀

可以不觸傷美麗

也不碰損圓滿

——重聚（頁30）

故友「重聚」，忻忭的心境亮得猶如同一根蠟燭，際遇圓得猶如一塊奶油蛋糕。但在現實的「刀」下，「凝着歡喜的淚光」的那根蠟燭能永遠亮着嗎？美麗和圓滿能不觸傷不碰損嗎？

「烏鵲」、「儒生」和「風鈴」諸篇的孤寂詩懷則來自江湖的寂寞與不平：

在搏鬥中肯定自己的一生

僅苦於說不出話

——烏鵲（頁17）

小窗外牽狗走過的人
側首與伏案的儒者打個照面

一個嘆芸芸學子……

一個想何等閒情……

——儒生（頁18）

她們的身世難道只有風寒與水冷
難道只有漫漫的長夜與炎炎的白晝

——風鈴（頁26）

（三）

在「千尋雲」一輯裡，我們看到作者不但在嘗試一些以愛情為出發點的素材，同時也在嘗試一些篇幅較長，向古典章回小說取材的，或鄉土故事味濃厚的作品。我們仍不難從這些作品中，感會到詩者少年飄渺的詩懷和微愁，但這些詩懷和微愁轉向了赤子的純情，對於愛情的憧憬、驚喜和心悸，「一個照面」、「一斜眉」、「一轉身」、「纖纖的背影」、「晚霞的暈紅」、「羞怯底眸語」……都叫詩者迷惘神惑無岸，而成了筆下的意象：

因為要戀愛所以常做夢

在森林的危險界相思着朦朧

——雨（頁33）

突然留下一個驚慌失措的我
以及泛紅的耳根

——兩個音符（頁36）

我那麼一廂情願 願妳是夢
恰好在我枕邊而我說不出話

——哀情（頁37）

我不信因緣縕命
只執迷你的嗔喜怨哀

——膜拜（頁56）

「少年愛上層樓」，在江湖中行吟着詩，在詩中行吟着江湖，飄渺的詩懷變成了迷茫而美麗的浪漫：

你在何時有了一份思掛

在流浪裡發現

樓頭的女子最是雪亮

無聲而情深

迷惘而失神

一黠驚動掩在唇中的女子

低下羞怯底眸語

眼睫顫動燒紅着臉孔

呵是從前的無數追尋

複疊成剎那的鍾情

——去千里：第二節（頁60、61）

殷建波的情詩，有少年維特的迷惑年華的浪漫，但未必「不食人間烟火」。「哀情之三」的鄉土風味，「阿娘」的農家景象，「千尋雪」的古典神話，披上現代的羽裳，滲着殷建波少年的愛情，在溫瑞安長詩的影子下歌吟了出來（其中以「千尋雪」最濃和最明顯）。

（四）

「歸息」二輯是殷建波近期的作品。從中我們可以感覺到「我正有着年輕的追尋與浪漫」之出發的激情和行程的寂寞和不平，耽於古人儒俠的浪漫。同時，我們也可以感覺到殷建波乃在溫瑞安「我們相守於年少／相忘於江湖。不見於／天地之悠悠。……」（「山河錄」第八部份：武當。『蕉風』：293期）激越的餘絃中，行吟着他江湖歲月的俠情與

淒迷：

因為至深的愛情是世界上的不講理
我以白色衣裳珍存這份不講理

——祖父（頁66）

啓程與催發 都是浪蕩的伊始
多少寂寞 流入青布招旗下酒葫蘆中

——飄泊的日子（頁70）

我們在筆鋒中立國

在墨汁淋漓中興家

揚眉、趕路而不覺路遠

——歸息（頁72）

殷建波的詩敘述多於意象的呈露，載句不乏可感可吟而雋美，但全篇却嫌陳鋪直敍，缺少表現技巧，不够凝鍊。「歸息」是個典型的例子。全詩共四節，殷建波在第一節裡寫出「穿過立盟賜劍的庭院」時的情景，第二和第三節則着手「當年」兄弟們「像血與血在交溶」的情景，而第四節作者便來個回憶後的慨感：「我要歸息的心情／像止不止的水薺花／落下一地又是一地」。雖說寫詩要注意所謂的「啓承轉合」，但總不必有始有終地敍事若小說般「情節發展——高潮——反高潮」，結構流於公式化，缺乏暗示性和伸縮性。還有一點，「依稀當年」、「而今庭院／白雲蒼狗」等句入詩，似乎顯得散文化和不精鍊了。

向沒有回答的天空
對無從追究的命運

——火災（頁74）

把心事付託給詩

——寫詩（頁76）

攬鏡自照 落得個空悲切
老了，你說

一生裡找不到什麼

最真實的

東關西撞

叩傷了咽喉

酸倒了肌肉

如今洗一把臉

冰冷的水叫人悚然一醒

——隱者（頁76）

而江湖一日 人世千年

誰在武林最久

誰的臉容最是斑剝

最覺辛酸

——自序（頁78）

這一輯中的「隨記」一作，殷建波將武術自由搏擊的一個場面，以及詩劇演出的場面入詩，是個很好的嘗試。不過殷建波未能寫得很深入，刻劃也不够傳神。淡墨的「太極拳譜」（「蕉風」：288期）應是個借鏡。

（五）

「曾經有人」一輯殷建波授以家國之情。在「那摧折心肺的家國之痛」中，「走過無數的歷史 面遇不清的人物」後，殷建波黯然「把書閉上／悲哀以致不能自己」，而借古典入詩，「慷慨激昂」地嘯歌着、哭着荆軻、南宋的愛國英雄、歷史悲愴的身世、為什麼不唱我們的歌？……我們可以說殷建波是依然在溫瑞安的鬼魂中歌着、哭着自己的家國之情，激動與沉痛之間，行吟於：

我走過無數的歷史 面遇不清的人

他們的事件像滄桑的化石

風骨自備 調味自存

可是沒有人寫得清楚
(略)

時而波浪壯闊

時而氣象萬千

而我的路呵一直趕不完

十一 動筆(頁88、89)

我不接待你了

雨如世界這樣的幽冷

怎適合再傾談

那摧折心肺的家國之痛

夜深人靜

怎容你的慷慨激昂

讀書(頁90)

我以水色洗他的行影
我以風鼓送他的遠塵

那爲什麼不渡江呢?

致荆軻(頁93)

那人把畫閣上
悲哀以致不能自己

曾經有人(頁100)

那黑暗如歷史悲愴的身世掩上了卷
如青苔無情地覆蓋腐化了曾經輝煌的
並且埋去了許多面目

(略)

沒有的歌他要唱出來……

我還記得他唱的歌

我唱給你們聽！

——鑼鼓喧天（頁105）

但輝煌的詩朗誦和狂放的歌已教人
不能再潛伏了要升為龍要飛虹在天了
才不管什麼歲月悠悠呢
才那麼一次

那麼畢露鋒芒的真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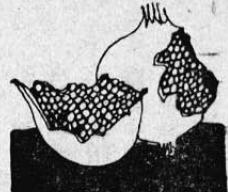
——激流（頁108）

因為「歷史總是哀哀的」（何榮良：「感時」），殷建波於是「在遙遠的海隅」，嘗試以長詩（「激流」一作詩句逾百行；「曾經有人」一作也有六十來行），為歷史伸訴「曾經有人，雄心壯志」而落得「空自交給了時間與命途／被磨掉了大志／折斷了脊骨」的不平，為現代哀着「為什麼不唱……」的悲慟，為自己歌着「這樣流下去是終無了局／給我危嚴／給我中流砥柱／我要嘯岸／我要迸裂」的豪情壯志。且不管殷建波的長詩，未能盡到「以最少量的字句傳達最濃縮豐富的情思」的需求，只任筆鋒隨自己的思潮傾瀉，沒有嚴謹的結構，佳句可遇而不可求，但我們可以從中感覺到一個現時代的讀書人的苦悶。

而他的哀痛，仍是出自於五陵年少的思古幽情。

殷建波年僅十八便出版了這部「激流」，不容否認有其才具。我們希望這是一道行程的終結，另一道行程的開始。詩者，你若是乘風，「正有着年輕的追尋與流浪」，豪壯若「激流」，就「選擇更大的飛躍與超升」吧，以自己的歌聲行吟自己的行程，而非在別人的劍影下磨自己的劍，沿着別人的踪跡走路。「什麼時候」，我們期待殷建波「換一襲新裝」——一襲自己設計與裁縫的新裝，再來。

(一九七八年二月廿日拉曼學院)



黃潤岳

恩
賜

獎與罰

古城之戀之十三

我的一位朋友，有一兒一女，在初級小學讀書。爲了鼓勵兒女們努力向學，每年開學時，他都會對兒女說：今年如果考到便獎……於是從鋼筆手錶腳車，坐飛機到吉隆坡去玩一個星期。當他們暢遊吉隆坡歸來，我就問他：明年用什麼獎品？他笑而答曰：還想不出來。將來中學六年大學四年，還有十多年要傷腦筋。

另外有位朋友，有兩個兒子讀書。各科成績，他竟以一百分爲目標。考了九十六分回來，仍然要打四下手心。

我雖然做了幾十年的校長，對於孩子們的分數和名次，完全漠視。年年第一沒有獎；年年不第一也沒有罰。我所要求的，不只是學業成績而已。我希望他們在德智體群美各方面，有平衡發展；我也希望他們在學和做人兩方面都要兼顧。除了華人新年時一人一個紅包之外，我從沒有給他們任何物質的獎勵。

因此，在我主持校政的時候，我常常忽視獎賞，最多是獎勵。有些人卻不以爲然：認爲既然有罰，便應有獎。這樣一來，便強調功利，有如買賣一般的現實了。其實，處罰也是不得已而爲

之。學校是一個團體，必須有一些紀律行動，以維護共同進取的目標。

在羣體生活中，只罰不賞，或是受賞者少而遭罰者多，並不是違背情理或不公平不公道的事。任何一個團體，都有一些基本守則，每一個成員必須遵守。這是必要而且也是首要的條件。遵守是應該的，理所當然的；用不着再予以獎勵。違犯則不應該；做了不應該做的，便得承擔後果，接受處罰，以儆效尤，而防重犯。

一個奉公守法的公民，只是守他的本份，不必獎賞。國家的法律卻是懲罰有罪，不容姑息。由於學校是教育機關，不是訓練機關，獎與罰都是消極的，形式的。我們應該讓學生了解：為什麼我們要努力讀書，為什麼我們不要犯規。我還進一步告訴那些犯規的學生：為什麼要受處罰，要受這一種處罰。

要開除一個學生是很容易的，掛一張佈告出去便行了。要容忍一個屢犯不改的同學，可就難了。首先就是怕同學們不平，認為是非不分；其次是同事們目為姑息。最重要的還是要為何感化那位同學：知過，認罪和改悔。這不只是教育工作者的能耐，兼要有宗教家的精神。我便常常為了極少數的不守校規的學生，要說服一些同事們，一些同學們，更要說服我自己。西洋人的立法精神也是：寧願錯釋犯罪的人，不可使無辜者受害。我的原則便是：解說、勸導甚至辯論，儘可能不處罰。

只有考試舞弊要記過不能通融的。學生們的分數，類似一般成人的金錢，誘惑太大，必須用誠實的方法去爭取。這是最起碼的條件，也是最基本的原則。我非常堅持這一點。曾經有一兩個例子，因某科考試舞弊受罰，導致不能畢業，如果不舞弊，那怕那科是不及格，仍可拿到文憑。在這種情形之下，我心中的難受和那位同學一樣。但是，我仍然無法通融。

儘可能不處罰學生，決不是姑息。因為記過處罰只是許多種糾正犯過的方式之一而已。到了真正要處罰學生時，這已是千思百慮，無法轉移的了。

在培中十年，我很少嚴重的處罰過學生。可能就造成一種形象：我是一位好好先生，很容易講話。因此就有不少學生、家長或其他人士，爲了學生留級、記過之類，來向我說情，甚至於晚上跑到我家裡來。有時可以「磨姑」到兩三點鐘。我有耐性來解釋，我有同情的心懷（的確是真正的同情）來傾聽；但是，我從沒有——連一次也沒有改變過我的立場，我始終堅持我原有的決

定。我甚至可以對他們說：我很抱歉。

在許許多多事例中，也有一兩次不愉快的。對方不能接受我的解釋，反而老羞成怒，鬧到不歡而散，例如有一位家長來質問：他的兒子校服不整，為什麼不准上課？這原是訓育處的事。他不找訓育主任，直接要找我。我當然是委婉地解釋。他完全不願接受，甚至於說：衣服是家長買的，這等於處罰家長。校服與上課無關；校方依那一條來不准？其實每位新生入學報名時，都發了一張校服圖樣，註明校服不整校方可能不准到校上課。他說他沒有看過這張圖樣，還加上些不顧痛癢的指責。有力人就做董事之類。對於這種蠻不講理的人，我仍是和他慢慢說理。

有一位升班試讀的同學，一再在上課時頑皮搗蛋，警告無效，我便取銷他的試讀資格，照舊留級。他當然非常不滿，他以為我只是口頭說說而已，不會真正掛牌。試讀制原是沒有辦法中想出來的辦法，學業成績稍差，按照留級標準不能升級的同學，如果品行好，服務熱心，由級任及科任老師開會決定，讓他升班試讀。在開會時只要有一位老師反對，便不考慮。培中升留級標準還是戰前留下來的。戰後學生程度逐漸低落，初中一年級合標準能够升級的同學，有時不到百分之廿。那些留級生不一定是「不堪造就」的，可能心智未開，可能不習慣中學課程，因為小學早已是取銷留級制度，年年自動升班。試讀制原是爲了初一學生的，後來推行各年級，結果良好。我強調品行，那是因爲讀書還有天資及根基等問題，守規矩卻是每一個人都會的。品行不好的學生，不應該再受優待。這也有家長來抗議過：他的兒子不准試讀，另有成績比他更差的却又批准升學就不行了。

試讀之批准，完全在會議中決定，任何老師都有否決權。決定了之後，就連我做校長的也不能推翻或更改；可以說是共同負責。有家長來向我要求，我也是愛莫能助。本來畢業班是沒有試讀的問題，成績不合規定，便不能畢業。後來我們也設立了「批准畢業」的制度，成績稍差一點點，實在是情有可原，我們批准他畢業，在成績手冊中，寫明是批准畢業的。就業就不成問題，升學就不行了。

那位取銷了試讀資格的同學，等於是晴天霹靂，立刻來我辦公室求情，立志悔過，要我法外施恩。但是，這已是太遲了，他很難過，離開了我的辦公室。第二天又來要求，我仍然不肯。他改變態度，竟開始指責我，說我不公道；甚至於說我在龍引時便向董事賣人情的。他如此蠻不講

理，我仍未動怒。我只要他去向董事部投訴；或者他也去找一位董事來，讓我賣人情。談到這裡，已是絕路。最後他聲色俱厲的提出警告：

「校長，你小心，我總不會忘記；到死我都記得你。」

在他警告我的時候，仍叫了我一聲校長，我心中仍感到有點安慰。當他走到校長室的門口，仍回頭一再重述「你要小心」。我立刻起身趕出去，也是聲色俱厲的對他說：「你是不是要想辦法對付我？好，我也記得你。」

我做了廿多年校長，再壞的同學也不會如此無禮。那時候，馬六甲的一般治安並不好，連校內都不時有外人來勒索的事，我便不能不警惕了。我在車上，隨時放了一根短棒。後來買了一個金屬的長柄鐵鎖，可以作為自衛之用。前排新校舍尚未完工，我的辦公室在後排樓上一個角落。放學之後，有時整座樓上只有我一個人。於是有人建議裝一個警鈴。按鈕放在桌下，我用膝頭也可按動。我想想也不無道理。裝妥之後，倒沒有正式派過用場。有兩次，職員們匆匆地跑上樓來，看見我怡然獨坐。原來我不小心，觸響了樓下的警鈴。

若干年後，我夫婦兩個到一家百貨公司去買東西。走進門便有位年輕人注視我。我好生奇怪，但也不敢多去回注。在一般傳說中，「你為什麼要看着我？」便是可以引起打鬥的。我沒有看清他的面目。到我們買完東西要出來時，又遇見了他。他趨前問我：「你是校長？」我立刻作了戒備，以防萬一，但仍面不改色的說：「我是。有什麼事情麼？」這句話好像成了我的口頭禪。有人找我，我總希望開門見山，立刻談到正題，不要作無謂的俗套。

「那次我真對不起你，對你很沒有禮貌，希望你能原諒我……」他有些激動，我的心情倒寧靜了。這時面對面，我發覺他很面善。

「……你還記得我嗎？……」我已想起來了，他就是那個到死都記得我的。靈機一動，爲了避免尷尬，我毫不在意的對他說：「真對不起，我忘記了。同學太多了。」

他立刻報出他的名字來，我仍是哦……哦……彷彿記不起來似的。他解釋那時年紀太輕，不懂事。除了向我道歉之外，又告訴我他的工作近況，同時一再要求我原諒，我告訴他：「過去的事，我早就忘了，你完全不必介意。」接着我還鼓勵和稱讚他幾句。他很高興的和我們告別。他從頭到尾都未講出那件事是甚麼，只爲那事道歉。我佯爲不知，可能更可減輕他內心的歉疚。

他自責他的態度不對，而沒有遷怒我不答應他的請求。離開了學校，他更明白事理。如果那次我姑息他，說不定他就一直是頑皮搗蛋了。

有一次，兩位同學在操場相打，有同學來報告。兩個人都有不對的地方，都應該處罰。第二天，他們兩個人和好了，跑來找我，要我不用處罰他們了。我聽了真有點啼笑皆非。犯了校規，就應該處罰。他們把我看成調解糾紛的第三者，我卻把他們看成犯了規的學生。兩個人向我要求，向我解釋，後來還和我辯駁，好像我不用再多事似的。我忍不住，大聲罵他們一頓。也許因爲那時我初到培中，他們還不知道我的作風：講情、講理、也講法。講情決不是姑息，更不實任何人的人情；講理重事實，不是顧面子。某年中秋，某班同學想開月光會。我答應了，只要主管當局不反對。怎知沒有經過申請批准，竟不能舉行。我便到班上去說明原因，並致歉意。有許多同學驟然，校長怎麼可以向學生道歉。至於講法，那就是維護團體尊嚴，一切在所不惜。到了真正講法的時候，那就執法如山，沒有任何通融的餘地了。

能够講情的事，我總是有求必應，決不裝模作樣，或有意刁難。應該講理的時候，我決不憚煩，很有耐心，慢慢分析，細細開導。非萬不得已，我不會採取紀律行動的。開始也有人認爲太過遷就，太過溫和，甚至於擔心某一天學生會騎到頭上來。然而事實卻不然。在需要採取紀律行動的時候，我還是會斷然採取的。

幾年下來，同學們和老師們都明白了我的態度，習慣了我的作風。於是政簡刑輕，幾乎是無爲而治。犯規違命的，多是頭髮長、褲子短、腳車亂放之類的瑣屑。更沒有人抱怨我只有罰、沒有賞了。

我們責罰學生，只要合情合理，很少學生會懷恨記仇的。在許聲鶴葉榮業兩兄分任正副訓育主任的時候，幾乎每天都有同學受處罰，甚至年齡相當大的同學，也有不免受體罰的。在他們受罰之後，還要規規矩矩的鞠一個躬才准離開訓育處。

我們時常談起那些頑皮受過處罰的學生，離校之後，對我們似乎更客氣，更熱情；有許多還追悔過去在學校太胡鬧，給訓育處許多麻煩，自己也沒有好好的讀點書。

有一個轉到培中來讀商科的，在校不守規矩，在家更是皇帝一般的胡作妄爲。有一天，他母親來學校找我，左眼又青又腫，說是被兒子打傷。我聽了，無名火起。我要把那學生叫來，好讓

他母親在我辦公室打他一頓。怎知母親愛子情深，不肯責罰。只要我叫來罵幾句，教訓他以後不可打媽媽，也不可再打妹妹。他來到我的辦公室，看見他母親，若無其事的笑着問：校長找我有甚麼事？我一言不發，沒頭沒腦的抽了他幾條鞭。然後才說：甚麼事？你居然敢打母親，打到青腫！

品行不好，不時受罰的同學，有些知過能改，變成了好學生。一部份便離校就業。有一天，我夫婦兩人開車走到邦加拉馬交通燈前，我全神在注意交通燈。越過之後，我太太對我說：剛才走過那推麵檔的小販，一直對你笑着打招呼，你卻沒有理他。經她這麼一提，我才想起那母子兩人推着賣麵的車，正是前面所提的那母子。一時疏忽，我沒有和他打一個招呼。他別誤會以為我瞧不起一個犯過規的同學，或是一個賣麵的小販。我以後再沒有見過他，無法向他解釋或道歉。到今天想起這事，我心仍然不安。希望他早就把那回事忘了。

受過獎的學生，很少會感念老師的。因爲得獎是順理成章的事，理所當然，不用感激別人。

除了各種學藝或運動競賽，有獎牌獎章之外。校方所給的，通常是一紙獎狀，或是一面錦旗。我極不贊成用實物或現金作爲獎品，獎的目的是嘉勉與鼓舞，不是可以用物質來衡量的。爲了物質報酬而作的努力，完全失去了原有的價值和意義。記得曾有這麼一個笑話：某地舉行長途競走，參加的多是馬來人，走到精疲力竭。好不容易拿到第一名，不過是得到一塊獎牌，還得自己揀荷包買水止渴。印度人多是作裁判，或是跟着跑看熱鬧。只有華人最辛苦，在起點賣冰水，然後又趕快跑到終點再去賣冰水。

有一年，馬六甲漲大水。培中有許多老師住在校內，連夜將販賣部的書籍課本搬開墊高，沒有受到一點損失。後來董事會知道了，寫了封很客氣的信來表示感謝。我將原函張貼在教師辦公室。聽說有人說：替董事會省油了幾千塊錢，連一頓飯也不請。一封感謝信有甚麼用？也許這是開玩笑的話。在我看來，如果董事會請一頓，那麼，一買一賣，完全沒有情義了。



黃貓

黃貓坐在窗裏，每個晚上，直到很夜很夜。牠非常奇怪，爲甚麼這些獨行的人，每個晚上，匆匆行過。他們去甚麼地方，在寒冷裏，頸巾圍着頸。他們也養一隻貓麼？在住處，他們也種幾盆熱帶植物？於是側一側頭。黃貓伸出一隻前腿，牠沒有露出牠的爪。

或者牠沒有想到，有一些獨行的人，每個晚上，在經過牠的窗的時候，也望牠一眼。他們或者也奇怪，爲甚麼一隻寂寞的黃貓，坐在窗裏。牠在想甚麼，這樣出神。誰是牠的主人，一個再沒有結婚機會的女人，一個爲考試煩惱着的大學生？爲甚麼亮了屋裏的燈，卻偏偏不見人影？爲甚麼讓隻貓獨自坐在窗裏，不抱抱牠，問：「你做夢了嗎？」或者黃貓沒有想到，有一些獨行的人，在住處，側一側頭，帶着笑寫下些文字，玩紙牌，直到很夜很夜。

最好的

過馬路的時候，在沒有風的城市，在大風的城市，或者是某處的衛星鎮，穿得並不明麗

的女人笑一笑。五十七號巴士上金鬍子的男人，左頰淺留下一道痕，某次爲愛情的爭執。一隻似曾相識的狗，餐館外探一探頭。轉過街角，希望過路人幫助無費藥房，遞過去一隻白色的小鐵盒。回家的路上，在夜裏，女孩子急促地傾訴一切能够初見面就傾訴的，住在她左近的妓女。然後神氣的男人街邊等着，口裏冒出一絲烟，不知道是天冷的關係，還是剛剛扔掉的一支短命的香煙。對於這一切，還有更多，已經隱沒了的面孔，已經只能夠是迴音的名字，我只有給予一個微笑的能力，短暫和愉快的，帶着無限歉意，和全部的瞭解。因爲這是我所有之中最好的，請你接受。

十分愉快

母親來到一看，說：「這麼多唱片。」我胡亂換一個話題。假如她小心翻一翻，還可以發覺，還是和在家裏時一樣的唱片。總是這幾個熟悉的人，重複着熟悉的故事，睡不着的夜晚，起得太早的早晨。這輩子大概就要這樣渡過了，可能別人詫異怎麼會如此平淡沉悶，局內人卻覺得無比舒服，無比滿意。一步一驚心的生涯，自然也有樂趣，但是對一個懶人來講，間中有一兩次較爲刺激的事故發生，也就已經有不能支持的感覺，所以還是可無則無罷。望出窗外，一隻野貓蹤手蹤腳在籬笆上行過，真是……十分愉快。

抽 煙

抽煙不好麼？也不見得，看在甚麼場合抽，用甚麼姿態抽。譬如聽音樂中途休息，一個人站在大堂角落，其他人興高彩烈在討論着剛才的演出，還有十分鐘才再開場，忽然感到一種需要，這個時候，真應該抽一根煙。緩慢的，將煙灰輕輕彈落在地上，徐徐吸一口，徐徐將烟吐出來，甚至如果願意，可以流下適量的眼淚。因爲要是有人驚異，可以有合理的解釋。是烟，不是突然湧起來的哀愁，在眼裏。然後熄了煙，到洗手間去洗個臉，重新做人。誰敢說抽煙不好。

灰姑娘怨曲

必須在午夜之前離開，必須回到家裏，過平凡的日子。於是他吻着你，說，灰姑娘。是這樣的，帶一點神奇色彩，撞進別人的生命裏去。是這樣的，有一個晚上，無緣無故做了某個故事的主角，趁還有光澤的時候，匆匆而去，留下一樣甚麼，讓他第二個早晨醒來時記得。說，是一個夢罷。或者說，是一個沒有耐性的善心人。而你記得，就在離開了他的夜裏，回去過平凡日子的途中，他的體味。在你手背上，接近手腕的位置。在你不經意的一個姿勢裏。

簽名

父親微彎着腰在酒店櫃面上簽旅行支票。有一點吃力，給人汗流浹背的感覺，你感到非常非常抱歉。唸小學父親曾經以幾乎一樣的姿態簽成績單，考得好他沒有流露出特別的快樂，考得壞也是默默沒有說甚麼，一個較重的字，或者能够將你肩上犯罪感除下來的責備的句子。這個時候你明白了，唯有笑得比真實更加快樂，因為是父親願意見到的，食飯時一碗一碗添了又添，菜挾了又挾，不管是檸檬雞，蒸肉餅還是乳鴿。在沒有關懷的人看見的時候，才敢流下眼淚。你開始覺得有必要考慮一下自己的前途，並且悔恨沒有加入中產階級步入目標的行列，駕駛式較新的車，買一間屋。可能父親瞭解，可能不。他只是簽一個名字，又簽一個名字，鄭重的，毫無保留的，真心希望你好。



梅淑貞



江河不擇細流

大凡人都有搞圈子的傾向，不管搞的是大圈子或小圈子。可能搞的人是自己孤掌難鳴，如拉多幾個同鼻孔出氣的人，管它是吐氣如「蘭」或吐氣如「爛」，都可以加壯聲勢；不怕被人欺負，反可趁着人多勢衆，處處擺出個霸權主義的樣，隨時可以欺負人。不過搞小圈子也不是沒有弊端，死黨有時也會變成對頭，好像公司裡的太太小姐集團，表面上嘻嘻哈哈，又攬腰又抱肩膀，一轉背却互相臭對方的底牌，使無黨派人士看在眼裡，深感小圈子主義的不可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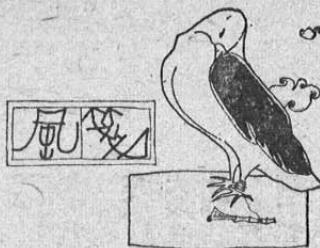
那天聽到某某說某個流派的頭目提倡「統一創作路線」，一聽之下幾乎愕然，以為耳朶有毛病，忙問他說的是不是 ~~standardisation~~（統一化）？某某笑着點頭說是，接着兩人相視大笑，天下間再也沒有比這更可笑的事情了。

從前某個有學問的人會說過：「江河不擇細流，故能成其大。」這是何等的胸襟，何等的眼光，怪不得他的學問比別人大。我們喜歡李青蓮的飄逸之餘，也同樣欣賞杜少陵的沉鬱；什麼桐城派、婉約派、豪放派，都曾經豐富了我們的文學遺產，直到今日，仍然令我們受用無窮。從來沒有自稱或被稱屬於什麼派就能成為大作家的道理，欲成爲

大作家，除了要辛辛苦苦的創作，创作出最好的作品外，恐怕沒有什麼捷徑。如果以為屬於什麼派，就自然而然成爲大作家，這跟「抓住頭髮，就以爲離開了地球」一樣荒謬。有人說「紅樓夢」是部現實主義的偉大作品，說這話的人大概以爲這麼托托大脚一下就可以叨叨「紅樓夢」的光，正所謂「一人得道，雞犬升天」，殊不知「紅樓夢」的偉大是曹雪芹的十年血淚寫出來的，因爲有曹雪芹才能寫出「紅樓夢」，不是有現實主義才能生出「紅樓夢」，況且二百多年前根本就沒有現實主義不現實主義這回事。至於一口咬定杜甫是現實主義作家的人，其動機也不外一樣，都是想沾沾古人的光而不必費半兩力流半滴汗，這種人就叫做投機主義者。

作爲讀者，我向來都極之厭惡那種拿不出作品而又偏偏喜歡標榜是什麼『什麼』的人。誰要管他們是什麼派，只要是看得下的作品我都會化點精神去看。有選擇能力的讀者大概都不會去管他手上的那本書是什麼主義的作品，不必等到人告訴他什麼主義才是正統才是主流，他應該有辨別好壞的能力。他最關心的是：寫這本書的作者是不是有話要說？是不是說得恰到好處？換言之就是要求內容與技巧並重。須知讀者的眼睛是雪亮的，豈容抓住現代主義或現實主義的裙帶的投機主義者攀龍附鳳？

在以前的那種封建時代都能够容許各種文學流派的發展，想不到到了二十世紀末的今日，竟有人提倡文學的新八股，來個什麼「統一創作路線」，這簡直是愚弄大衆。每個寫作人都會有他自己的一套語言，他自己的風格，他應該是「自成一家」，他怎能服膺於教條主義而失去了自己的思考能力？有一千個人就會有一千個思想，同樣的有一千個寫作者就可能有一千種流派，所謂「統一」云云，是一個荒謬到不能再荒謬的笑話。要「統一」就沒有創作，要創作就不能「統一」，道理非常簡單。可是到了這種時候還有人說這種笑話，這笑話就不怎樣可笑了。



寫出多年來孕育成胎的「史記縱橫談」

××：現代文學賴古典文學以滋潤，古典文學假現代文學以創新，兩者之關係，情同母子。馬華文學寫作者應該對古典文學有相當的修養和認識，始能融古典於現代，成為第一流的作家；因此，想到蕉鳳在古典文學方面介紹得似乎少了一些，倣然寫出多年來孕育成胎的「史記縱橫談」作為蕉鳳之補白（編按：即將刊出）。史記為中國無謂之離騷，司馬遷為中國散文大家，數千年來，為文為史者，無不奉若經典，研究誦讀者更是不可屈數。希望此一系列之小文，能够引起馬華寫作人對古典文學的重視。

弟 百年 1978/5/19

李憶君來函

××：

關於我的那篇「鳥」，要我解釋，我就寫下這封信說明一下：去年七月中朋友送我一對鳥，每天一早起來，第一件事就是餵牠們吃米，在杯子裏添水，清理籠子。天天親力親為，又「朝夕相見」，愛牠們如我的命根。於是就寫了那篇「鳥」寄去新加坡南洋商報的「新年代」（並非郭君所說的「星期文藝」）。那是去年的事了，記得是在八九月之間。之後一直沒有刊出，我就以為又是遺失了（會有這樣的經驗，寄了幾篇稿都遺失掉。過後「新年代」的編者來信叫我補寄，但我只能補寄其中的兩篇而已，因為我一向都沒有存底稿的習慣；就算沒有丟了，也不知塞到那裏去了，幾經辛苦找回，也不會完整，所以都需重寫，很是麻煩）所以也就算了。

直到今年一月，某天翻閱一本小說集，無意中發現了一張舊稿，就是「鳥」前半篇。由於愛鳥的緣故（那對鳥總給我很多感觸），於是我就寫了「鳥」的另外半篇（如果郭君手頭上還有存着那篇在「新年代」上發表的「鳥」的話，他一定會發現兩篇中，後一段是完全不相同的），寄給「蕉鳳」。沒想到的就是兩篇都同在三月



份刊出，要取消也來不及了。

本來就是無意的，現在竟然變成了「欺騙讀者」。「搥心肝」的真的應該是我了！「搥心肝」還該向讀者道幾個歉？

憶君 8/5/78 夜

整整寫了四個月

××：「我的伯父傳文」寫完後，心情才得輕鬆，寫得好不好是另一回事，值得提的是我還耐得住再三重抄的那種修改法。這篇小說的敘事觀點似乎有點混亂，這是我大膽的嘗試，成功不成功就要看讀者的批評了。

我們幾個（宋子衡、溫祥英、游牧）都時常對某一個題材，有不同的觀點與寫法，如過去的「玻璃」，我們四人各寫了一篇，現在這個揮春者的題材，游牧早在幾個月前已寫好發表在「讀者文藝」，曾得到讀者的欣賞。而我却寫了整四個月，還不成樣子，却花了我不少修改的時間。

希望你不介意，我想對你說，我的「臉」（編按：刊於三零二期）中，一開始的「於是，他緩慢地坐下來」的「於是」二字被你刪去，我感到「心痛」，記得我告訴過你，我很自我欣賞這樣的開頭。

我的集子已交去印了，佛偉得到中華大會堂資助一千元。這樣區區一本小書，印費竟超越二千元以上，多可怕啊！

莉凡 15/5/78

蕉風出版二十五年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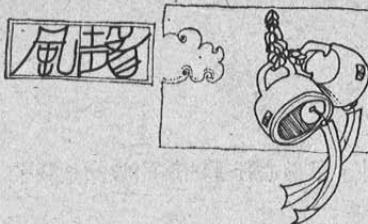
××：收到你的信時我正在寫這篇小說（編按：小黑的小說「誤」下期刊出）。我的小說每一篇都寫得很辛苦，構思良久才敢動筆，寫下以後又要改，塗塗改改間，差不多都想放棄了，要不是月線在旁邊拼命的讚美我令我暈陀陀轉了方向。

等到小說寫好，你的信已是三個星期前的歷史矣。

我前些時候想到蕉風已經刊行302期。也即是說25年歲月！今年是蕉風的25歲（半個世紀的一半），有沒有打算出特刊呢？

附上前次提起的稿酬，希望你能替我訂蕉風。謝謝你啦。

小黑上 29/4/78



□商曉筠短篇小說集「痴女阿蓮」，每冊馬幣四元五角。

郵購地址：

Miss Ng Lee Lee, 18, Jalan 17/4I,
Petaling Jaya.

□「雨在門外」，周榮著，星加坡教育出版社出版，列為寫作人協會叢書之二。一二六頁，售價星幣一元八角。

□「飄飄夜雪極冬寒」，陳華淑著。星加坡教育出版社出版，列為寫作人協會叢書之三。一四七頁，售價星幣一元八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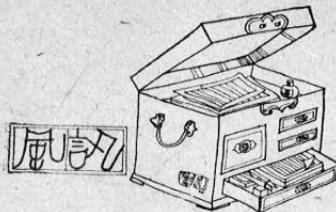
□星加坡寫作人協會出版「文學半年刊」（第一期），由麥青、杜紅、易梵、田流、林運編輯。內容有：理論三篇、詩歌十五首、報導兩篇、評介一篇、小說八篇、散文三篇、雜文及遊記各一篇。售價星幣一元五角。

郵購地址：文學半年刊編輯委員會。2, Coniston Grove, Singapore 19.

□「黎渭鑾選集」，黎渭鑾遺作，由其夫林鍾隆編輯出版，收入遺作十三篇。吉隆坡皇冠企業公司印行。每冊馬幣二元正。

郵購地址：Michael Lim, 67, Tanah Indah, Kuala Kangsar, Perak.





- 詩的路程是漫長而遙遠的，詩人寂寞地走在路上，每一個跐音都是生命與存在的跡印；歲月悠悠，詩人執着地走下去，誰也不知道路的盡頭在哪裏，但祇要勇於堅持與超越，走下去的人絕不會停留在原來的立足地。
- 流川的『詩語言的飛躍性』討論了詩與詩語言的關係，他希望詩人能重視詩語言的機能，作為「尋覓語言新闢聯的拓荒者」。讀者的詩經驗歷程也能因而被喚起而更深刻的參與詩的境界。
- 「詩人的職務」，我們記得流川文中提到的法國詩人兼批評家梵樂希曾說過，「應是去苦心焦思，費用心血必至尋出一種特殊的語言最能表現出詩的効力而後已。」（曹葆華譯）所謂「苦心焦思」，便是流川所說的「接合、鍛鍊、拉長、壓擠、碾碎、扭曲、鍾打、蒸餾等」工夫。
- 因摩的名字第一次出現在『蕉風』，這個陌生的作者在新加坡默默耕耘他的小說世界。他給我們寄來了成果之一的『棕色世界』。全文長達五萬字，限於篇幅，祇能分期刊出。因摩是位甚具潛力的新秀，我們期待他更佳的表現。
- 這期的散文創作多屬晶瑩靈巧的小品，有如自給自足的星子，曳曳的輝彩流淌在讀者眼前，惹人生惜。
- 本期『蕉風』專欄的版頭設計者是家毅。謝謝他，希望這些版頭能為『蕉風』增添一些生氣。
- 以前曾為『蕉風』寫『學與思』專欄的鄭百年即將在『蕉風』另闢『文史叢談』一欄；本期的『賴山舫專欄』續稿未到，暫停一期。

■編輯室

蕉風長期訂閱價格為半年六期六元，全年十二期十二元，包括郵費在內。（馬來西亞、
新加坡以外的訂閱者郵費另計。）

訂閱者請將訂費換成郵政匯票(Postal Money Order)，連同下列表格寄交：

Syarikat Edcoms,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蕉
風
訂
閱
單

姓名(中英文)			
地址(英文)			
訂閱期數	期起至		期止
訂費	\$		
備註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CHINESE LIBRARY

146197

蕉風月刊

KDN 0119/78 BULANAN CHAO FOON CHAO FOON MONTHLY

304期 1978年6月號

Diterbitkan oleh: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54535-7

Disunting oleh: Bahagian Penyunting, Bulanan Chao Foon,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54535-7

Dicetak oleh: Malaya Publishing & Printing Co., No. 10, Jalan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Tel: 54535-7

Agen Penjual: Union Book Co. Ltd., No. 303,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Tel: 323733

Malaya Book Co., No. 22-24, Jalan Bukit Binang, Kuala Lumpur. Tel: 425764

\$1.00 senaskah